

股票代碼：4167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avior Lifetec Corporation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 1 1 2 年 0 5 月 0 5 日 刊 印

年報查詢網址：

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saviorlifetec.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 汪乃儀
職 稱： 協理
電 話： (037)580-100
電子郵件信箱： stock@saviorlifetec.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 林彥嵐
職 稱： 副總經理
電 話： (037)580-100
電子郵件信箱： stock@saviorlifete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地 址：新竹科學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29 號
電 話：037-580-100

2. 分公司

地 址：臺南市新市區大順九路 11 號
電 話：06-505-1200

3. 工廠

地 址：新竹科學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29 號
地 址：臺南市新市區大順九路 11 號
地 址：臺南市新市區南科六路 1 號
地 址：臺南市新市區創業路 12 號 4 樓、12 號 5 樓、16 號 4 樓、8 號 4 樓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 址：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 址： <http://www.honsec.com.tw>
電 話： (02)2326-881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 劉倩瑜會計師、林玉寬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 <http://www.pwc.tw/>
電 話： (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saviorlifetec.com.tw>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5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3
肆、募資情形.....	54
一、資本及股份.....	5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1
伍、營運概況.....	62
一、業務內容.....	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1
三、從業員工.....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五、勞資關係.....	77
六、資通安全管理.....	78
七、重要契約.....	79
陸、財務概況.....	8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及綜合損益表.....	8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9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4
一、財務狀況.....	194
二、財務績效.....	194
三、現金流量.....	19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計.....	196
六、風險事項.....	19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8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一、111年度營業概要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265,749仟元，較110年度減少27.41%，主要因原料持續漲價，公司調整銷售策略，減少低價客戶出貨，致111年度之營業收入下降。營業外收入增加，主係本公司調整廠區精簡配置，處份竹南二廠利益及美金匯兌利益，本公司111年度稅後淨利為36,387仟元，明細資料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1,265,749	1,743,785	(478,036)	(27.41)
營業毛利		130,990	307,866	(176,876)	(57.45)
營業利益		(94,255)	29,340	(123,595)	(421.25)
營業外收(支)		130,565	(19,384)	149,949	(773.57)
本期綜合利益		36,310	9,956	26,354	264.70
減：非控制權益淨(損)益		(77)	-	(77)	-
松瑞集團本期利益		36,387	9,956	26,431	265.48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63	27.0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59.88	361.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98.08	976.02
	速動比率(%)	250.63	507.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9	0.5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9	0.30
	純益率(%)	2.87	0.57
	每股盈餘(元)	0.11	0.03

(三)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四)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A)	119,122	167,271
營業收入(B)	1,265,749	1,743,785
(A)/(B)	9.41%	9.59%

本公司在 2022 年 2 月成立松瑞生技子公司，除了延續原本的產品開發，也積極進行其他利基型製劑藥物產品之評選及開發，目前子公司開發產品線包括小分子藥物及胜肽類藥物產品等。松瑞藥則除了持續進行原料供應商合作項目及優化現有培南藥物之相關製程，並增加國際新藥公司新型培南抗生素之 CDMO 及代工。

二、111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提高美洛培南（Meropenem）及厄他培南（Ertapenem）之全球市佔率
2. 新一代製程開發，降低生產成本
3. 持續進行與跨國藥廠合作開發新型培南抗生素之 CDMO
4. 轉投資瑞澤生技(股)，以多角化經營、增加收益來源，參與台灣藥品及健康產品之銷售通路經營

(二) 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依據受訂單資訊及預估銷售成長趨勢、各國藥證的審查進度、指標和市場需求狀況等，預估 112 年度銷售狀況將比 111 年度呈現成長。

(三) 產銷政策

1. 維護現有客戶群，並積極開發新客戶，以提升市場佔有率。
2. 加強與客戶間之業務溝通，以充份掌握市場需求。
3. 持續改善既有設備與製程達到使用之最大產能，以期降低成本，使本公司產品更具市場競爭力。
4. 重視產品品質，堅持高標準的客戶滿意度。
5. 利用無菌技術平台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擴大商品型態，以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
6. 積極爭取與跨國藥廠合作，強化不同區域之客戶佈局。並培養國際化人才，使營運規模及觸角持續穩定擴大，以期成為世界知名大公司。
7. 積極爭取新型口服抗生素訂單，增加公司產品品項，擴大營收、增加獲利、提高股東權益。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松瑞藥長期以來在藥品品質監管及法規遵循能力上，獲得美國 FDA、歐盟 EMA 以及台灣 TFDA 的肯定，近年來全球藥品監管單位，為加強藥品品質的管控，都提高了對原料藥廠的監督，並積極的進行查廠作業。此外，各國也陸續公布及實施更嚴格的法規以確保藥物品質及安全。為此，松瑞藥也將陸續推展各項專案，以提升自我品質監管的能力，強化公司競爭利基。

此外，受到全球環保減排標準提升、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地緣政治因素影響，導致上游原物料價格波動性增加，公司已與最有價格競爭力之上游原物料供應商達成戰略合作框架之簽訂，以穩定原物料之供應無虞。

四、未來公司營運規畫

松瑞藥為全台灣第一家，也是目前唯一一家成功從原料藥(API)垂直整合到製劑(FDF)，並取得自有美國藥證(ANDA)的利基型藥廠，在美國培南類抗生素領域，為前三大供應商。

厄他培南原廠美商默克，受到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內部產能規劃影響，已明顯降低美國以外之全球市場出貨。松瑞藥在美國市場厄他培南之佔有率，目前已呈現坐二望一的局面，112 年若順利取得美國大型 GPO (Group Purchasing Organization)之訂單，美國市占率將再進一步提升。

松瑞藥近年積極進行厄他培南全球佈局，繼完成全球最大的厄他培南市場-美國佈局後，111 年松瑞藥與華潤集團簽署獨家經銷合約，完成全球第二大市場-中國市場之佈局，在厄他培南全球市場佈局再下一城；同年，亦完成歐洲、南美洲、南非、紐澳等市場的行銷夥伴簽訂，展開厄他培南的藥品註冊。於此同時，松瑞藥過往已簽訂之合作夥伴的註冊案，也在各國陸續核准，預期 112 年松瑞藥的厄他培南將在全球更多國家上市，包括歐洲、加拿大、中東與東南亞…等地區，此將成為松瑞藥持續於全球市場擴展之重要基石。

未來松瑞藥將持續精進產品優勢，提升公司營運效率，以加速擴張全球市場版圖，矢志讓松瑞藥成為全球培南藥物之頂尖藥廠。相信在全體員工的努力及股東的支持下，松瑞藥的業績與獲利將能持續的成長，感謝各股東長久來的支持，並祝福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3 年 1 月 30 日

二、公司沿革

(一)公司成立與設廠沿革

民國 93 年	本公司成立(更名前名稱展旺生命科技(股)公司)。南科分公司設立。
民國 94 年	開始於南科建立生產基地。
民國 95 年	南科南一廠及南二廠落成。
民國 96 年	竹南北一廠落成。
民國 97 年	擴建南科南三廠及南四廠。擴建竹南北二廠。
民國 98 年	南科南三廠及南四廠落成。竹南北二廠落成。
民國 99 年	開始興建針劑廠。
民國 100 年	針劑廠落成。南科廠第二廠區動土興建。
民國 102 年	南科廠第二廠區落成。竹南廠第二廠區動土興建。
民國 104 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上櫃掛牌。
民國 105 年	竹南廠第二廠區落成。
民國 107 年	竹南廠通過國際 OHSAS 及 TOSHMS 雙驗證，效期至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
民國 109 年	本公司中文公司名稱變更為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子公司「松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創立
民國 111 年	竹南廠第二廠區建物處分
民國 111 年	轉投資「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產品開發沿革

民國 95 年	Imipenem and Cilastatin 試製成功。
民國 96 年	Meropenem 試製成功。
民國 97 年	Imipenem and Cilastatin cGMP 量產成功。 Meropenem cGMP 量產成功。
民國 98 年	Ertapenem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
民國 99 年	Ertapenem API 公斤級試製成功。
民國 100 年	Ertapenem 製劑開發成功。
民國 101 年	SLC-006 與 SLC-007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 Ertapenem API cGMP 量產成功。
民國 102 年	Ertapenem for injection cGMP 量產成功。
民國 104 年	胜肽藥合成及基因重組技術建立，四項胜肽原料藥研發成功 (SLC-006、SLC-007、SLC-008、SLC-010)。
民國 105 年	胜肽緩釋技術開發成功進入動物測驗。 奈米緩釋精神用原料藥研發成功進入放大製造。
民國 106 年	無菌胜肽緩釋劑型 GMP 試量產成功。 奈米緩釋劑型研發成功進入放大製程。 胜肽藥基因重組成功進入放大製程。
民國 107 年	無菌胜肽緩釋劑型成功進入臨床試驗。
民國 108 年	SLC-017 技轉及註冊批次生產成功。 SLC-021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與放大試製成功。 SLC-028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與放大試製成功。 SLC-030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
民國 109 年	SLC-021 註冊批次生產成功。 SLC-028 註冊批次生產成功。 SLC-030 放大試製生產成功。
民國 110 年	SLC-029 錠劑製程技轉。 SLC-030 註冊批次生產成功。 SLC-033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與放大試製成功。
民國 111 年	SLC-029 技轉及註冊批次生產。 SLC-033 錠劑製程委外開發完成。

(三)cGMP 查廠沿革

民國 95 年	南科廠通過行政院衛署 GMP 認證。
民國 96 年	南科廠通過 Merck Taiwan GMP 認證。
民國 97 年	竹南廠通過行政院衛署 GMP 認證。 竹南廠 Meropenem 生產線於日本登記 Accreditation。
民國 98 年	竹南廠 Meropenem 通過日本厚生省 PMDA 查廠。
民國 100 年	竹南廠 Meropenem 通過法國官方 Afssaps 查廠。 竹南廠 Meropenem API 和 Sterile Buffered 通過英國官方 MHRA 查廠。 竹南廠 Sterile Buffered 接受美國 FDA 查廠。 竹南廠 Sterile Buffered 通過韓國官方查廠，收到 KFDA GMP Certificate。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韓國官方查廠，收到 KFDA GMP Certificate。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接受美國 FDA 查廠。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API 和 Sterile 通過英國官方 MHRA 查廠。
民國 101 年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台灣官方 TFDA 例行查廠。 竹南廠 Meropenem、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美國官方 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針劑廠充填線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查廠。 南科針劑廠充填線順利完成 EU (France/Spain) 官方查廠。
民國 102 年	針劑廠通過台灣官方 TFDA 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針劑廠通過 EU (France/Spain) 官方 AEMPS 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 I/C 廠與新增產線通過英國官方 MHRA 查廠。 南科針劑廠 Ertapenem (凍乾) 產線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查廠。 南科 I/C 廠新增產線通過台灣官方 TFDA 查廠。 竹南廠通過英國官方 MHRA 例行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 I/C 廠，通過英國官方 MHRA 例行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核可函。
民國 103 年	竹南廠 Sterile Buffered 及 Ertapenem 通過台灣官方 TFDA 例行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台灣 TFDA 例行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針劑廠 Ertapenem (凍乾) 產線通過台灣 TFDA 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核可函。 竹南廠順利完成 US FDA 官方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 US FDA 官方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針劑廠順利完成美國官方 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第二廠區 Meropenem API 和 Sterile Buffered 產線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針劑廠通過巴西官方 ANVISA 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民國 104 年	竹南廠 Meropenem 通過巴西官方 ANVIS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針劑廠獲選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藥品 GDP 輔導性訪查績優廠商。
民國 105 年	Meropenem 針劑取得 US FDA 銷售許可。 南科針劑廠通過歐盟 AEMPS(西班牙)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針劑廠通過美國 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廠原料藥 Meropenem、Imipenem /Cilastatin 和 Ertapenem 通過美國 FDA 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美國 FDA 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廠原料藥 Meropenem、Imipenem /Cilastatin 和 Ertapenem 通過英國 MHRA 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 Ertapenem 產線通過台灣 TFDA 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核可函。
民國 106 年	南科針劑廠通過台灣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收到英國官方 MHRA 核准函。
民國 107 年	南科針劑廠通過美國 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美國 FDA 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台灣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民國 108 年	南科針劑廠通過台灣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通過台灣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通過韓國 MFDS 查廠。

民國 109 年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台灣 TFDA 查廠。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新增產線接受台灣 TFDA 查廠。
民國 110 年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新增產線通過台灣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通過台灣 TFDA 例行性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針劑廠通過台灣 TFDA 例行性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針劑廠通過歐盟 AEMPS(西班牙)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民國 111 年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美國 FDA 例行性查廠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台灣 TFDA 例行性查廠。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通過美國 FDA 例行性查廠

(四)藥證註冊沿革

民國 97 年	Meropenem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Imipenem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Imipenem and cilastatin sodium for injection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民國 98 年	Cilastatin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美國、德國最大學名藥廠開始以展旺 Imipenem/Cilastatin 及 Mero 在歐美地區開始進行註冊。
民國 99 年	Imibiotic Powder for IV Injection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Merobiotic Powder for IV Injection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Imipenem and Cilastatin 產品完成印度註冊。
民國 100 年	Ertapenem 取得衛生署外銷專用藥品許可證。
民國 102 年	Meropenem and Sodium Carbonate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Sterile Sodium Bicarbonate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民國 103 年	Sterile Sodium Carbonate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Imicure Powder for I.V. Injection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Merocure Powder for I.V. Injection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本公司 Erta 針劑於 US FDA 開始註冊。 南科新廠 Meropenem 取得衛生署外銷專用藥品許可證。 南科新廠 Meropenem and Sodium Carbonate 取得衛生署外銷專用藥品許可證。 Ertapenem Sodium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民國 104 年	本公司 Meropenem 針劑已取得荷蘭、瑞典、奧地利販賣許可執照。 本公司 Imipenem /Cilastatin 針劑已於葡萄牙、西班牙、法國、捷克、波蘭開始註冊。 合作客戶於加拿大取得 Imipenem /Cilastatin 針劑販賣許可執照。 合作客戶於美國取得 Meropenem 針劑販賣許可執照。
民國 105 年	本公司 Meropenem 針劑已取得葡萄牙及德國販賣許可執照。 本公司 Meropenem 針劑取得 US FDA 銷售許可。 本公司 Imipenem /Cilastatin 針劑已通過葡萄牙、西班牙、法國、捷克及波蘭註冊，並已取得捷克銷售許可。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取得 TFDA 銷售許可。 南科新廠獲 TFDA 核准為 Meropenem 藥品許可證第二製造廠。 南科新廠獲 TFDA 核准為 Meropenem and Sodium Carbonate 藥品許可證第二製造廠。
民國 106 年	本公司 Imipenem /Cilastatin 針劑取得葡萄牙販賣許可執照。
民國 107 年	本公司 Imipenem /Cilastatin 針劑取得法國販賣許可執照。 本公司 Imipenem /Cilastatin 針劑取得西班牙販賣許可執照。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通過歐洲(葡萄牙、義大利、西班牙及英國)註冊案。 本公司南科分公司 Ertapenem 原料藥通過 TFDA 註冊，取得國產藥品許可證。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取得英國銷售許可。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取得義大利銷售許可。
民國 108 年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取得 US FDA 銷售許可。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取得西班牙銷售許可。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取得葡萄牙銷售許可。
民國 109 年	本公司 SLC-017 Vial 取得衛生福利部食藥署核發外銷專用藥品許可證。
民國 110 年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代工取得巴西銷售許可 本公司 Meropenem 針劑產品代工取得芬蘭、以色列、荷蘭、挪威、瑞典銷售許可

民國 111 年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取得塞爾維亞銷售許可。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取得菲律賓銷售許可。
民國 112 年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取得哥斯大黎加銷售許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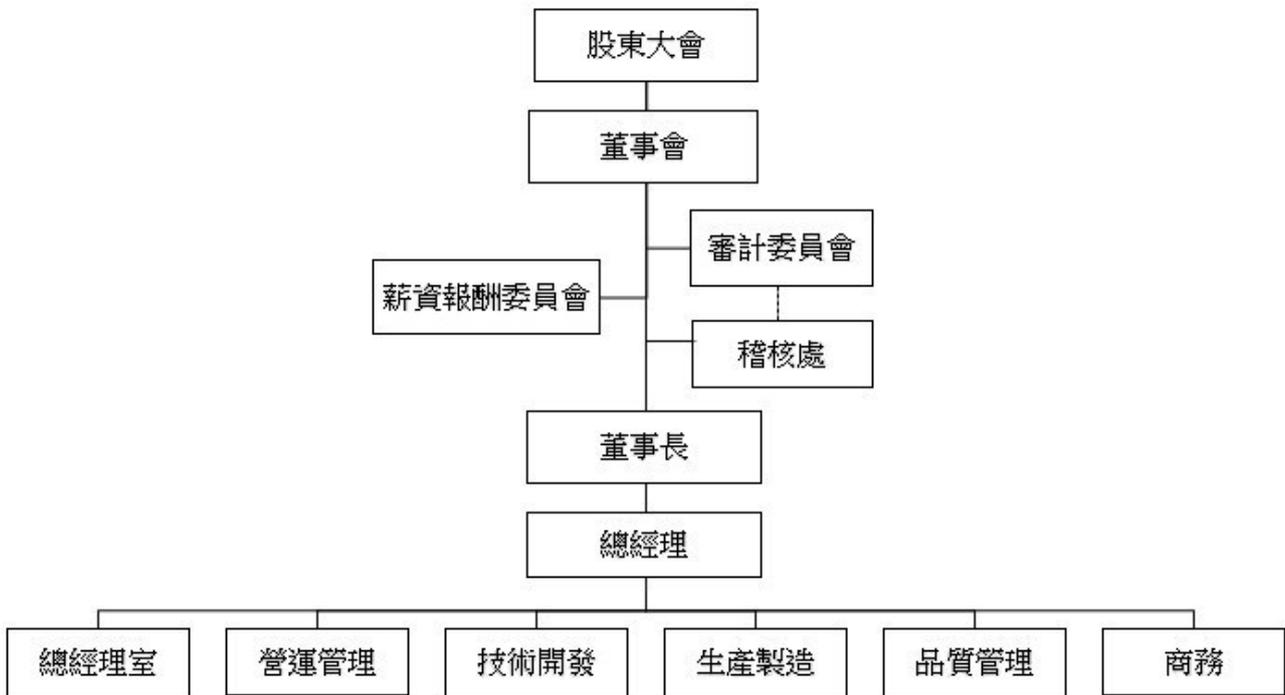
(五)獲獎紀錄

民國 97 年	Meropenem 獲經濟部頒發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Meropenem 獲頒科學園區創新產品獎。
民國 100 年	Ertapenem 獲頒 2011 年台北生技獎之研發創新獎銀獎。 Ertapenem 獲頒科學園區 100 年創新產品獎。
民國 101 年	Carbapenem 類產品獲頒科學園區 101 年研發成效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門主要職掌
稽核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改進作業流程。 2. 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各部門執行之有效性。
總經理室	<p>環安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廢水處理設施的操作及危險廢棄物的適當處置。 2. 與地方、國家和國際環安相關事務法規機構聯絡的窗口。 3. 物質安全資料表的準備。 4. 與 EHS 相關的產品、製程、設備或其他變更之審查及核准。 5. 執行 EHS 相關程序、政策、製造和管制作業的定期評估。 6. 確認新進員工執行作業前有適當的 EHS 指導訓練。 7. 制定與管理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作業。 <p>專案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公司內部、外部須跨部門溝通或推動之業務，透過專案管理之技術執行以期能在有限時效內掌握資訊、擬定計畫、積極推動、具體落實、全程紀錄、完成結案。 2. 有效監控專案之進度及成本，提供及時的、適當的管理資訊予決策者。
營運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庶務之管理與維護。 2. 高階主管幕僚及秘書作業。 3. 人力資源計劃之研擬與執行。 4. 管理制度之建立與維護。 5. 人事任免、升降、調遷、離退、教育訓練、考績、獎懲、保險、薪資福利等人事作業之執行與審查。 6. 會計制度、內控制度之設計、修訂、執行及檢討。 7. 年度會計預算、決算管理與控制。

部門名稱	部門主要職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營運資金規畫、融通調度及風險控管。 9. 投資規劃及管理。 10. 股務、稅務管理。 11. 資訊系統之規劃、推行、檢討及改進。 12. 所有原物料搜尋及購買事項，包括運送及海關的安排。 13. 執行供應商驗證。
技術開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產品開發與評估。 2. 原物料新來源評估及測試。 3. 製程危害分析。 4. 制定/修訂/審核分析方法相關 SOP。 5. 配合製程開發及制定分析方法。 6. 擬定分析方法確校計畫書及報告書之撰寫及審核。 7. 協助法規單位準備 DMF 分析方法建立及確校相關文件整理及更新。 8. 國內外產品註冊，確保產品符合國內和國際藥政法規相關事務。
生產製造	<p>生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接公司目標訂定工廠目標及達成時程。 2. 掌理工廠全盤作業，並負責工廠內外業務之推動及達成。 3. 工廠預算編列及控制。 4. 管理生產計畫、工程管理等所有生產過程。 5. 推行提案改善，提升品質與效率，達到有效降低成本提高品質。 <p>廠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廠房設計、建造與相關文件執照之申請。 2. 生產設備與公用系統之設計、購置及設計驗證作業。 3. 設備變更的執行及驗證維護。 4. 執行預防保養作業以確保設備及設施的適當維護。 <p>資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生產計畫及進度安排。 2. 成品的運輸與配送。 3. 內部物料管制程序（隔離和/或標示）以防止物料不當使用。 4. 製程物料及成品的倉儲作業。
品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質問題分析、研究及防範對策規畫。 2. 從事生產過程中各零件、產品及流程的檢查和紀錄以確保品質符合規定標準。 3. 品質政策與標準制定。 4. 公司及工作各內部、外來之文件管制。 5. 負責國內外藥政單位或製藥廠查廠。
商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外市場之分析及業務推廣。 2. 企業形象及相關計畫之擬訂與執行。 3. 產品之 SWOT 分析及市場規劃。 4. 規畫研發趨勢、研發組織之長遠願景，確保產業中技術領先。 5. 產品利潤計畫及開發成本之研判、分析、估算。 6. 有關產品之經濟情報、市場活動及競爭廠商產品情報蒐集、整理及分析。 7. 設計技術標準之建立與執行檢討及修正。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資料 (一)

112年5月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482,304	1.30	3,667,555	1.16	0	0	0	0	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漢宇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 ● 和暢科技(股)公司董事 ● 榮沛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香雲	女 51~60歲	109/6/5	3年	103/6/10	0	0	199,099	0.06	580	0	0	0	學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碩士 經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 隨身遊戲(股)公司董事 ● 和暢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榮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昇頂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瑞澤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 松瑞生技(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英國開曼群島	英屬蓋曼群島商SFS VENTURE LTD					7,029,000	2.62	7,393,448	2.3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鍾信勇	男 71~80歲	109/6/5	3年	109/6/5	0	0	0	0	224,341	0.07	0	0	學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淡江大學化學系 經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力美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英屬開曼群島商迪樂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松瑞生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英國 開曼 群島	英屬蓋曼 群島商 SFS VENTU RE LTD					7,029,000	2.62	7,393,448	2.3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正	男 61~ 70歲	109/6/5	3年	109/6/5	0	0	0	0	0	0	0	0	<u>學歷</u> ● 美國羅徹斯特大學化學博士 <u>經歷</u> ● 諾華計劃主持人 ● Genelabs 亞洲業務副總裁 ● 華鼎生技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 行政院生技產業策略諮議委員會(BTC)委員	● 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 ● 昌達生化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Genovate Biotechnology(Cayman) Co., Ltd. 法人代表(董事) ● 華宇藥品(股)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 ● 瑞寶基因(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浩宇生醫(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兼策略長 ● Genovate NaviFus (Australia) Pty.Ltd.法人代表(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敏駒投資 (股)公司					5,856,699	2.19	6,221,975	1.96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勇發	男 61~ 70歲	109/6/5	3年	109/6/5	0	0	484,098	0.15	0	0	0	0	<u>學歷</u> ● 美國韋恩州立大學化學博士 ● 國立台灣大學化學研究所碩士 ● 東海大學化學系 <u>經歷</u> ● 東海大學化學系兼任副教授 ● 中油煉製研究所專案經理 ● 台灣神隆(股)公司總經理兼研發長 ●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SPT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 Scinopharm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 神隆(昆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 上海神隆生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松瑞製藥(股)公司總經理	● 松瑞生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109/6/5	3年	102/5/3	4,335,750	1.62	3,586,402	1.13	0	0	0	0	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董事 ●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 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 ● 亞太電信(股)公司董事 ● 金居開發(股)公司董事 ● 華廣生技(股)公司董事 ● 景傳光電(股)公司董事 ● 國際聯合科技(股)公司董事 ● 安捷企業(股)公司董事 ● 中台科技開發工程(股)公司董事 ● 華和工程(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馮家鈺(註1)	女 51~60歲				0	0	0	0	0	0	0	0	<u>學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私立東海大學會計系 <u>經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會計主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會計處副理 ● 景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國際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109/6/5	3年	103/6/10	4,165,741	1.55	4,387,349	1.38	0	0	0	0	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周家駒	男 31~40歲				59,290	0.02	62,444	0.02	0	0	0	0	<u>學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臺灣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 紐約大學商學院學士 <u>經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投資部副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松瑞製藥(股)公司副總經理 ●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投資部副總 ●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凱德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和暢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瑞澤生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日炎	男 61~70歲	109/6/5	3年	103/6/10	269,141	0.10	283,458	0.09	0	0	0	0	<u>學歷</u> ●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 台北大學(前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會計學系學士 <u>經歷</u>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總裁、董事 ●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紀律委員會委員、工商服務委員會委員 ●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聯合會理事及職業道德委員會主任委員	● 勤正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 新鼎系統(股)公司獨立董事 ● 寶齡富錦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玉山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 佳龍科技工程(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志明	男 71~80歲	109/6/5	3年	109/6/5	0	0	0	0	0	0	0	0	<u>學歷</u> ● 國立台灣大學醫科學系醫學士 <u>經歷</u> ●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院長、醫務顧問 ● 教育部部定副教授	●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醫務顧問 ●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欽華(註2)	女 61~70歲	111/6/1	1年	111/6/1	0	0	0	0	0	0	0	0	<u>學歷</u> ● 台北醫學大學藥學博士 ●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碩士 ● 美國 university of Arizona 藥學碩士 <u>經歷</u> ● 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資深研究員、產業發展處處長、產業服務處處長、藥品製劑研發處副處長、總經理室高級專員、產業服務處副處長、企劃處副理、企劃處服務推廣組組長、企劃處副研究員 ● TBS labs, Inc. New Jersey, USA ● Department of Research & Development Group leader & Researcher、Research Associate II ● University of Arizona College of Pharmacy Research Assistant、Teaching Assistant ● 高雄醫學院藥學系講師及助教	● 中大生醫(股)公司獨立董事 ● 王子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於111年2月1日改派鄭家鈺為代表人。

註2：故鍾柄泓獨立董事於111年3月11日逝世解任，鄭欽華獨立董事於111年6月1日經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補選。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RWICH FINANCE CORP.(100%)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鍾信勇(100%)
敏駒投資(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家宜資產管理公司(94.34%)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32.96%)、華鴻投資(股)公司(7.23%)、王楊碧娥(3.49%)、王鳳淑(2.55%)、王文伶(2.20%)、王宏仁(2.12%)、王玉發(1.75%)、王宏銘(1.46%)、陳坤榮(0.80%)、美達股份有限公司(0.62%)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家宜資產管理公司(95.24%)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17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RWICH FINANCE CORP.	WALPAC INC.(30%) FIRST TROPHY INTERNATIONAL LIMITED(10%) CHOW, PONG-CHI (30%) LIU, LIEN-CHUN(10%) LEE, SHU-JUAN(8%) CHIAO, TZU-YI(7%)
英屬維京群島商家宜資產管理公司	BLISSMORE HOLDINGS LIMITED(100%)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39.44%)、王玉發(7.98%)、王楊碧娥(2.52%)、王文伶(1.82%)、王鳳絹(0.67%)、國際拆船企業(股)公司(0.50%)、王鳳淑(0.43%)、王宏銘(0.41%)、王鳳琴(0.23%)、王宏仁(0.19%)
華鴻投資(股)公司	香港商恭盛實業(有)公司(79.79%)、王文伶(3.19%)、王鳳絹(3.19%)、王鳳淑(3.19%)、王宏仁(3.19%)、王宏銘(2.87%)、王郁婷(2.13%)、王玉發(1.07%)、王鳳琴(0.85%)、王楊碧娥(0.53%)
美達股份(有)公司	王玉發(25.26%)、王文伶(16.32%)、王楊碧娥(15.79%)、王鳳絹(15.79%)、王鳳淑(15.79%)、王宏仁(5.26%)、王宏銘(5.26%)、王郁婷(0.53%)
英屬維京群島商家宜資產管理公司	BLISSMORE HOLDINGS LIMITED(100%)

2. 董事資料 (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碩士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不適用	0
英屬蓋曼商 SFS VENTURE LTD 代表人：鍾信勇		淡江大學化學系 新力美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不適用	0
英屬蓋曼商 SFS VENTURE LTD 代表人：陳正		美國羅徹斯特大學化學博士 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 策略長	不適用	0
敏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勇發		美國韋恩州立大學化學博士 台灣神隆(股)公司總經理兼研發 長	不適用	0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鄔家鈺		私立東海大學會計系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會計主管	不適用	0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		國立臺灣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投資部副 總	不適用	0
張日炎 (獨立董事)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研究 所碩士 張日炎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 財務專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 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獨立性情形。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張日炎獨立董事持股 283 仟股佔比 0.09%；其他獨立董事未持股。 ●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此情形。 	3
林志明 (獨立董事)		國立台灣大學醫科學系醫學士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院長		0
鄭欽華 (獨立董事)		台北醫學大學藥學博士 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資深研究 員等		2

註：本表專業資格與經驗係摘要列表，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10-13 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財會及醫藥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業判斷能力；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 經營管理能力；4. 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能力；8.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 (1)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長於醫學藥學化學之鍾信勇董事、陳正董事、陳勇發董事及林志明獨立董事；張日炎獨立董事、李香雲董事長及鄔家鈺董事具備會計師或財務會計專業能力。
- (2)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 6 年，其中林志明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張日炎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 8 年，所有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不超過 3 屆。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 33%；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22%。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1 名董事年齡位於 31-40 歲、2 名董事位於 51-60 歲、4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及 2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 3 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占比達 33%，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 (3)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且優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共計 3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 9 席 33%。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相關董事能否持續為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的問題、表達的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以及在董事會內外的言行舉止是否適當。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行為，在適當的情況下均能符合期望，展現以上特質。經考慮本部分載述的所有情況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5月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芳	男	111/2/1	85,851	0.03	3,159	0	0	0	<u>學歷</u> ● 台灣成功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 台灣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u>經歷</u> ● 台灣神隆(股)公司生產中心副總經理兼常熟廠總經理 ● 台灣神隆(股)公司生產資深處長、SOC成員、生產處長及生產主任 ● 東展興業(股)公司方法工程課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逸修	男	111/8/6	0	0	0	0	0	0	<u>學歷</u> ● 台灣大學微生物學研究所碩士 ● 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系 <u>經歷</u> ●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研發組長、研發品管課長、研發品管經理、品質處副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彥嵐	男	103/4/1	89,708	0.03	6,329	0	0	0	<u>學歷</u> ● 台灣大學獸醫學研究所碩士 ● 政治大學/國際經管管理英語學程碩士 ● 中興大學獸醫學系學士 <u>經歷</u> ● 羅氏大藥廠(股)公司行銷業務資深產品經理 ●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公司行銷業務產品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周家駒	男	107/5/3	62,444	0.02	0	0	0	0	<u>學歷</u> ● 國立臺灣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 紐約大學商學院學士 <u>經歷</u> ●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投資部副總	●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投資部副總 ● 凱崑電子(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凱德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和暢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瑞澤生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協理/財務、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汪乃儀	女	106/1/13	69,787	0.02	0	0	0	0	<u>學歷</u> ●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u>經歷</u> ● 世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會經理 ● 沛鑫半導體工業(股)公司財會資深管理師 ●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長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0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120	120	0	0	300	300	24	24	444 1.2%	444 1.2%	1,642	1,642	0	0	0	0	0	0	2,086 5.7%	2,086 5.7%	無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代表人：鍾信勇	120	120	0	0	100	100	24	24	244 0.7%	244 0.7%	0	0	0	0	0	0	0	0	244 0.7%	244 0.7%	無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代表人：陳正	600	600	0	0	100	100	21	21	721 2.0%	721 2.0%	0	0	0	0	0	0	0	0	721 2.0%	721 2.0%	無
董事 (註 1)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鄔家鈺	120	120	0	0	100	100	21	21	241 0.7%	241 0.7%	0	0	0	0	0	0	0	0	241 0.7%	241 0.7%	無
董事	敏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勇發	120	120	0	0	100	100	21	21	241 0.7%	241 0.7%	0	0	0	0	0	0	0	0	241 0.7%	241 0.7%	無
董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	120	120	0	0	100	100	24	24	244 0.7%	244 0.7%	2,231	2,231	0	0	0	0	0	0	2,475 6.8%	2,475 6.8%	無
獨立董事	張日炎	600	600	0	0	0	0	24	24	624 1.7%	624 1.7%	0	0	0	0	0	0	0	0	624 1.7%	624 1.7%	無
獨立董事	林志明	600	600	0	0	0	0	24	24	624 1.7%	624 1.7%	0	0	0	0	0	0	0	0	624 1.7%	624 1.7%	無
獨立董事 (註 2)	鍾柄泓	116	116	0	0	0	0	0	0	116 0.3%	116 0.3%	0	0	0	0	0	0	0	0	116 0.3%	116 0.3%	無
	鄭欽華	365	365	0	0	0	0	9	9	374 1.0%	374 1.0%	0	0	0	0	0	0	0	0	374 1.0%	374 1.0%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僅領取每月固定之報酬及出席董事會出席費。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於 111 年 2 月 1 日改派鄔家鈺為代表人。

註 2：故鍾柄泓獨立董事於 111 年 3 月 11 日逝世解任，鄭欽華獨立董事於 111 年 6 月 1 日經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補選。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102年5月3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故111年度無監察人酬金。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或事業公司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志芳	7,725	7,725	0	0	4,372	4,372	0	0	0	0	12,097 33.25%	12,097 33.25%	無
副總經理	陳逸修													
副總經理	周家駒													
前總經理(註)	陳勇發													
前研發副總經理(註)	郭隆皇													
前品質管理副總經理(註)	宋景立													

註：該人員已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陳逸修、周家駒	陳逸修、周家駒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陳勇發、郭隆皇、宋景立	陳勇發、郭隆皇、宋景立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陳志芳	陳志芳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6人	6人

(四)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1年度;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志芳	12,179	12,179	0	0	4,268	4,268	240	0	240	0	16,687 45.86%	16,687 45.86%	無
副總經理	林彥嵐													
副總經理	周家駒													
副總經理	陳逸修													
協理	陳銘輝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志芳	0	240	240	0.66
	副總經理	陳逸修				
	副總經理	林彥嵐				
	副總經理	周家駒				
	協理	汪乃儀				

註：此項金額為擬議數。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

職 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29.33	129.33	21.29	21.2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81.92	181.92	33.25	33.25

說明：本公司 110 及 111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損益分別為 9,956 仟元及 36,387 仟元。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係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其薪資報酬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2)董事除領取每月固定金額之車馬費，另依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 10%法定盈餘公積，董事酬勞之提撥比例不得高於前述餘額 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李香雲	7	0	100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代表人：鍾信勇	7	0	100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代表人：陳正	7	0	100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0	0	0	111/1/10 解任代表人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鄒家鈺	7	0	100	111/2/1 新任代表人
董事	敏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勇發	7	0	100	
董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	7	0	100	
獨立董事	張日炎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志明	6	1	86	
獨立董事	鍾柄泓	0	0	0	111/3/11 逝世解任
	鄭欽華	3	0	100	111/6/1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詳附表一。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董事姓名：董事代表人周家駒

議案內容：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薪酬調整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主動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2) 董事姓名：董事代表人周家駒

議案內容：本公司經理人晉升及薪酬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主動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3) 董事姓名：董事長代表人李香雲、董事代表人周家駒

議案內容：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主動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詳附表二。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6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定期評估並訂定公司整體薪資報酬政策，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會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員工認股權計畫或其他員工激勵性計畫，本公司 111 年度共召開 4 次薪酬委員會。

- (3)本公司 102 年 5 月 3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制度，並已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
- 2.執行情形評估：
- (1)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立迄今，運作情形順暢。本公司秉持資訊透明的一貫態度，於董事會召開後依規定將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並提高投資人對公司之認知。
- (2)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評估董事會績效，截至目前為止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良好，尚屬有效運作。
- (3)本公司為強化風險管理及間接保障股東權益，依章程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111 年度職權事項工作重點：

- 1.審閱財務報告
- 2.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 3.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處理程序
- 4.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 5.法規遵循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日炎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志明	6	0	100	
獨立董事	鍾柄泓	0	0	0	111/3/11 逝世解任
	鄭欽華	3	0	100	111/6/1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詳附表三。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請參閱公司網站資料。
- 1.內部稽核主管除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完成之月底前交付獨立董事查閱外並列席於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可與內部稽核主管充分溝通。
 - 2.會計師會以書面或當面溝通方式就其查核或核閱範圍及查核或核閱過程之發現與獨立董事充份溝通，並列席於審計委員會提供相關意見。

附表一：

董事會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七屆 第十二次	111/3/10	1.通過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案。	同意	不適用
		2.通過擬訂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同意	不適用
		3.通過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同意	不適用
第七屆 第十三次	111/3/16	1.通過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一席案。	同意	不適用
		2.通過增列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同意	不適用
第七屆 第十四次	111/4/15	1.通過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同意	不適用
		1.通過本公司110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同意	不適用
第七屆 第十六次	111/8/5	1.通過內部稽核主管任免案。	同意	不適用
第七屆 第十八次	111/12/29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同意	不適用

附表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良好，尚屬有效運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評以問券方式進行，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行評估後再由本公司議事單位彙整評估結果。	(1) 董事會績效評估(五大面向)：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六大面向)： 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五大面向)：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附表三：

審計委員會期別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 第十一次	111/3/10	1.通過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2.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3.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第四屆 第十四次	111/8/5	1.通過內部稽核主管任免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第四屆 第十六次	111/12/29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設有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及「子公司監理辦法」，以明確區隔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與業務，並確實執行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等相關內控作業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容包含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詳附表四）。本公司董事會由9席董事組成，其中包含3席獨立董事，各董事均具備不同之專業背景，且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積極參與董事會議，藉由董事們之專業性提供本公司營運發展之建議，並與本公司管理階層相互交流公司治理相關意見。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僅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相關組織規程，均經董事決議通過。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於每年向全體董事會成員發出績效評估自評問卷，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視需要每三年對董事會績效執行外部評鑑。除評估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外，亦針對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進行自評。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評鑑之項目含括以下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執行單位於112年3月2日董事會提報，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良好，尚屬有效運作。</p>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附表五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近期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2年3月29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2年3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標準請詳附表五。</p>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財管部為推動公司治理之兼職單位，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司治理主管業經董事會通過設置並委任財管部協理兼任。 公司治理主管職權範圍：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公司治理主管當年度進修情形請詳附表六。</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載明相關聯絡方式，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	✓		<p>(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二)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公司資訊、設置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完成報備，摘錄法人說明會內容於公司網站以供查詢。 (三) 本公司係遵循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並無提早之情形。	無重大差異 本項研議中，需視與會計師事務所配合情況而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 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需參加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課程，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詳附表七。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程序」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控管依據及風險衡量之標準。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8.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每年定期檢討保單內容，以求降低董事及公司承擔之風險，建立完善公司治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依據公司治理中心發布之111年度(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評列上櫃公司排名前21%~35%公司。未來將針對評鑑結果未達指標者，再持續提昇及強化。				

附表四：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職稱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醫學藥學化學
					60以下	60至70	70以上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董事長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李香雲)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法人代表人：鍾信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法人代表人：陳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	敏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勇發)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周家駒)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鄔家鈺)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獨立董事	張日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志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獨立董事	鄭欽華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附表五：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項目	評估指標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任期未逾7年。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2.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3.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4.	簽證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5.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6.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無過度依賴單一客戶（本公司）之酬金來源。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7.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無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8.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無潛在之僱傭關係。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9.	簽證會計師無與查核案件有關或有公費。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10.	簽證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11.	簽證會計師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12.	簽證會計師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13.	簽證會計師無收受本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14.	簽證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代本公司保管錢財。	無此情形	符合獨立性

附件六：111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111/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12
111/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從人權政策談公司治理	3	
111/12/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打造風險智能組織—從舞弊風險預防、偵測與調查	3	
111/12/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風險管理制度	3	

附表七：111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程	進修時數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2022/9/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小時
		2022/9/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評鑑(涵蓋ESG項目)	3小時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SFS VENTURE LTD 代表人：鍾信勇	2022/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小時
		2022/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淨零排放因應與企業ESG行動	3小時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SFS VENTURE LTD 代表人：陳正	2022/5/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ESG管理談企業永續轉型	3小時
		2022/6/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	3小時
董事	敏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勇發	2022/6/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應考量之 ESG 相關法律議題	3小時
		2022/6/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2 低碳經濟與企業低碳創新的全球趨勢與商機	3小時
董事	佳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	2022/9/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小時
		2022/9/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評鑑(涵蓋ESG項目)	3小時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鄔家鈺	2022/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自編因應實務：採用權益法之轉投資	3小時
		2022/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ESG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小時
		2022/8/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證交法責任談獨立董事如何妥適行使職權-兼談審計委員會	3小時
		2022/8/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商業判斷法則」於經濟犯罪案件中之適用與法律責任解析	3小時
獨立董事	張日炎	2022/8/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競爭力vs生存力，ESG趨勢與策略	3小時
		2022/8/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調查局-企業肅貪思維、偵辦經驗及案例分享	3小時
獨立董事	林志明	2022/10/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事實	3小時
		2022/10/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小時
獨立董事	鄭欽華	2022/1/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小時
		2022/6/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最容易忽略的財務訊息	3小時
		2022/7/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小時
		2022/7/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進階實務分享-併購審議與董事責任	3小時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一人為召集人。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5月5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日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總裁、董事約10年；張日炎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約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獨立性情形。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張日炎獨立董事持股283仟股佔比0.09%；其餘獨立董事未持股。 ●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否。 ●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	林志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台灣大學醫科學系醫學士 ●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主治醫師兼醫務顧問約45年 		0
獨立董事 (註2)	鄭欽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北醫學大學藥學博士 ● 高雄醫學院藥學系講師等職務約3年；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資深研究員等職務約29年 		1

註1：本表專業資格與經驗係摘要列表，詳細資料請參閱第10-13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註2：故鍾柄泓獨立董事於111年3月11日逝世解任，鄭欽華獨立董事於111年6月1日經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補選。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參考。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之內容：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民國109年6月5日至112年6月4日。

11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張日炎	4	0	100	
委員	林志明	4	0	100	
委員	鍾柄泓	0	0	0	111/3/11逝世解任
	鄭欽華	3	0	100	111/4/15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五次 111.04.15	1.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度薪酬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第五屆第六次 111.08.05	1.本公司經理人晉升及薪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第五屆第七次 111.11.10	1.本公司經理人晉升及薪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第五屆第八次 111.12.29	1.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民國112年工作計畫案。 2.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8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於董事會下設置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委員五人，以董事長為主委，總經理為副主委，並由公司治理主管、環安衛主管及人事主管為當然委員。委員會下公司治理與夥伴共榮組、環境與氣候變遷組及社會與職場友善組，負責協調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辨識、評估、管制及監督，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無重大異常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p>本公司秉持製造優質產品以滿足全球患者的需求，同時為本公司同仁、股東及台灣製藥業創造利益價值，並提供一個更健康的環境之經營理念及重大性原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重視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關懷與重視環境議題、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p> <p>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 111年01月01日至111年12月31日間，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包括松瑞製藥竹南總部、南科廠、南科針劑廠、台北辦公室與子公司松瑞生技。</p> <p>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使用GRI準則所建議的方法，評估兩個面向：一是利害關係人對於相關重大主題的重視程度(矩陣Y軸)，及公司高階主管對於這些議題對公司影響程度的看法(矩陣X軸)，製作出重大議題矩陣，鑑別出企業面臨的潛在風險與管理機會，並制定相應管理策略，從而實現永續發展理念。詳細可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無重大異常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松瑞集團為抗生素原料藥、小分子與胜肽類藥物之研發製造，垂直整合無菌原料到針劑製劑成品一貫化製造生產廠。此一高規格的廠房設備，符合cGMP，日本、歐洲及美國等政府衛生單位標準。</p> <p>松瑞集團全體員工咸認，尊重生命，關懷健康，節能減碳，促進環境和諧，環境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是我們共同追求的目標，為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衛生，防止人員之傷害、疾病、財產之損失、環境污染破壞發生，全體員工更需積極參與改善環境衛生之活動。為達成上述目標，我們承諾持續改善提高環保節能減碳永續經營之目標，並執行下列各項策略：</p> <p>Social responsibility 善盡社會責任、愛護環境-維護地球資源，減少碳排衝擊。</p> <p>Accountability 負責宣導溝通-諮詢溝通傳達，認知個人責任。</p> <p>Vocation 使命感教育訓練-教育安衛理念，主動積極文化。</p> <p>Improvement 持續改善-提昇安衛績效，確保永續經營。</p> <p>Observation 健康關懷-降低安衛風險，促進職場健康。</p> <p>Regulation compliance 符合法規-落實全員參與，恪遵環安衛法。</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		<p>本公司為整合推動公司環保、安衛、節能、節水及溫室氣體管理等相關工作而成立之「永續發展委員會」，藉由每年提出永續管理計畫、檢討執行成效，做為內部檢視的依據。</p> <p>目前執行作法包含有：垃圾資源回收、儘量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逆滲透純水機及空調冷凝水之排放水回收至冷卻水塔、採用洗手龍頭限水頭、節約生活用水、製程及設備上導入環保綠能的概念、推動綠色環保、注重生態平衡等。</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		<p>松瑞集團從公司營運、未來市場狀況的角度出發，評估TCFD指引所提出的17項氣候變遷相關的風險與20項氣候變遷相關機會，並依照這些風險發生的可能性與急迫性(分為短，中，長期)，進行討論與排序，製作風險與機會矩陣。</p> <p>為了進一步評估氣候變遷風險可能帶來的財務衝擊，松瑞集團透過風險矩陣，排序決定最重要的氣候相關風險議題後，進行相關財務評估與應對策略。其目的在於確保營運持續而不受中斷，使得企業得以永續經營。</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時間	風險類別	對松瑞製藥的影響	後續財務計算需求	影響度	
			1 短期 1-3 年	轉型風險： 原物料成本 上漲	因為氣候變遷 導致原物料供 應出現短缺， 原物料供不應 求，進而導致 採購成本上 升。最後導致 製造成本上 升。	(1)可能 受影響的 原物料品 項與影響 幅度； (2)受影 響產品 與範圍 (3)影響 起始時 間	+++	
			2 短期 1-3 年	實體風險： 降雨(水)模 式變化和氣 候模式的極 端變化，導 致公司營運 成本上升	松瑞集團台南 廠區位於水資 源緊張區域， 秋冬季乾旱， 春季常有豪大 雨，若極端變 化加據，將使 營運成本增 加。	(1)持續 營運規 劃成本 (2)替代 方案成 本	+++	
			3 中長 期 3-10 年	轉型風險： 溫室氣體排 放價格高， 造成公司成 本增加	松瑞集團95% 的產品外銷國 際，若面臨國 內法規修訂、 國際溫室氣體 排放成本增 加，將增加營 運成本	(1)持續 營運規 劃成本 (2)積極 發展更 節能減 碳的製 程	++	
			4 中長 期 3-10 年	實體風險： 海平面上 升，導致公 司營運受影 響造成收入 減少，營運 成本上升	海平面上升將 增加廠區風 險，直接影響 公司營運。	(1) 持續 投入節 能減碳	++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	中長期 3-10年	轉型風險: 平均溫度上升, 導至成本上升	若平均溫度上升, 公司廠區的空調、製程溫度控制等成本將上升, 使營運成本增加。	(1)優化製程控制	++																					
			*影響幅度說明: +++影響幅度高, ++影響中等; +影響幅度小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以下為本公司近兩年度在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0年度</th> <th>111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排放總量</td> <td>12,094噸CO2e</td> <td>8,150.37噸CO2e</td> </tr> <tr> <td>直接排放量 (範疇一)</td> <td>5,951噸CO2e</td> <td>1,317.57噸CO2e</td> </tr> <tr> <td>能源間接排放量 (範疇二)</td> <td>6,143噸CO2e</td> <td>6,832.79噸CO2e</td> </tr> <tr> <td>用水量</td> <td>122.81百萬公升</td> <td>95.71百萬公升</td> </tr> <tr> <td>有害廢棄物總量</td> <td>266.838公噸</td> <td>130.61公噸</td> </tr> <tr> <td>非有害廢棄物總量</td> <td>185.29公噸</td> <td>197.02公噸</td> </tr> </tbody> </table> <p>● 溫室氣體排量管理 2022年, 松瑞製藥投入能耗總計約為73,780,481個103GJ, 較2021年108,802,528個103GJ減少32.19%, 主要原因是電力、天然氣、蒸氣、柴油之能耗量使用減少; 能源密集度方面, 2022年(261,597.2 GJ/百萬產值)較2021年(286,195.8 GJ/百萬產值), 下降了8.6%。</p> <p>在溫室氣體管理方面, 2022年起將竹南、南科廠均納入範疇二的盤查, 作為未來溫室氣體管理之基準。</p> <p>● 水資源管理 本公司對於最終仍需排放之事業廢水, 皆依據其製程廢水源的特性, 妥善規劃廢水處理設施, 並實施各製程污染廢水源頭減量、分類及搭配合適之處理設備、技術, 使廢水處理系統能有效降解污染物, 且同時定期委託外部機構採水檢測或自行依照</p>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2,094噸CO2e	8,150.37噸CO2e	直接排放量 (範疇一)	5,951噸CO2e	1,317.57噸CO2e	能源間接排放量 (範疇二)	6,143噸CO2e	6,832.79噸CO2e	用水量	122.81百萬公升	95.71百萬公升	有害廢棄物總量	266.838公噸	130.61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總量	185.29公噸	197.02公噸	無重大差異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2,094噸CO2e	8,150.37噸CO2e																											
直接排放量 (範疇一)	5,951噸CO2e	1,317.57噸CO2e																											
能源間接排放量 (範疇二)	6,143噸CO2e	6,832.79噸CO2e																											
用水量	122.81百萬公升	95.71百萬公升																											
有害廢棄物總量	266.838公噸	130.61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總量	185.29公噸	197.02公噸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主管機關公告之標準方法檢測，以確保事業廢水排放水質。</p> <p>各廠區將產出之生活污水及事業廢水皆納入至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或市政污水管網，其排放水質的各項管制項目，皆符合各區污水處理廠納管標準。</p> <p>2022年松瑞製藥竹南、南科兩處生產聚點均通過水質檢測，廢水處理符合率均已達100%。</p> <p>松瑞製藥係屬藥品製造業，依GMP規定，製程用水不得使用回收水，此外，科管局也同意本廠不需回收廢水</p> <p>●廢棄物處理</p> <p>依據政府廢棄物清理相關法令及公司訂定之「廢棄物管理程序」，對產出之事業廢棄物進行委外回收再利用、焚化或掩埋處理等主要方式，其中部分有害事業廢棄物(以廢溶劑為主)，則自行焚化處理並從中回收蒸氣自用及與供應商逆向回收等，其清理方式皆已全數委託國家專業合格清理機構辦理(無輸出入或過境清理行為)，並妥善執行廢棄物管理流程，包含廢棄物現址分類儲存及標示、清理廠商評鑑及簽約、廢棄物過磅及清運車輛行車軌跡管理、清理聯單上網申報及確認、清理廠商定期查核及跟車抽查(不定期追蹤，以確保委外廠商妥善處理各類廢棄物)、緊急應變處置作為等，以避免廢棄物造成額外之環境負擔與污染風險。</p>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松瑞集團秉持尊重人性價值的原則，重視人權相關的議題並持續修改工作規則，以符合國內外法規；並因應政府最新修訂之勞基法，將工作規則之工時、工資、休假等規則重新修訂，讓每位員工能安心工作，且享有在工作中的保障與保護，持續營造一個友善的優質職場。</p> <p>本公司依法每三個月召開勞資會議，資方與勞方代表充分溝通意見，以誠懇的態度處理勞資關係，重視並正確回應員工所提出的意見，有效協調勞資關係、並促進勞資合作。讓員工充分了解公司的重大政策與發展，適時表達意見，建立暢通的溝通管道，以實際行動實踐松瑞製藥「尊重員工」的經營原則。</p> <p>因應國際潮流及公司治理趨勢，本公司依據國際勞工組織（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ILO）四項工作場所核心原則與權利，並且以松瑞製藥之企業文化核心、經營理念及邁向幸福企業基礎、恪守全球營運據點在地法規，經過決策層及經營會議多次討論後，於2020年制定人權政策，明確承諾松瑞： 一、遵循相關法令，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場所。 二、杜絕不法歧視以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三、尊重職場人權。 四、多元溝通管道：設置營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處理管道，提供員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 五、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 六、勞資協商，暢通勞資溝通管道，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確保勞資雙方權益。 七、個人資料保護：依法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法》以落實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p>	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松瑞集團秉持誠信原則，在維護員工權益前提下，於各項管理程序、工作規則之訂定，均依據勞動基準法原則制訂，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資待遇及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p> <p>本公司依各項法令規定辦理，除全民健保及勞工保險外，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及每年定期健康檢查。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提撥相關福利金，增加職工福利經費以執行規畫多元化之各項福利措施及活動。2022年，松瑞製藥榮獲1111人力</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銀行幸福職場銀獎。</p> <p>● 公司的員工組成結構 2022年，松瑞集團全職員工人數為311人，男性員工占比為61.7%，女性為38.3%， 男性員工比例女性高，因生產現場多為粗重工作，需要體力，故生產單位以男性為多；行政文書類的工作則以女性為主。 松瑞集團體認到「多元化」可增加企業韌性、有助增進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因此持續致力創造多元化的友善職場環境，邁向幸福企業。女性員工占全體員工36.9%，占比不及男性，但本公司仍致力於創造多元化環境，持續為打造「性別友善職場」而努力。</p> <p>● 薪資政策 松瑞集團相信，獎酬機制不只是為員工提供安身立命之薪資，更是確保對外競爭力，對內平衡性的重要機制，我們也額外提供獎金等變動薪酬，依據員工個人績效及組織目標達成率(或獲利程度)決定獎金金額，不分性別，以獎勵員工優良的績效表現，與同仁分享經營的成果。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發布「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申報作業說明」之規定，計算各營運據點聘用員工之平均薪資，經會計師檢視及核算後，2022年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加權平均人數為331人，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為636仟元，員工薪資中位數則為543仟元，平均薪資與中位數皆相較2020年微幅增加。</p> <p>● 績效考核 松瑞集團制定「員工績效考核管理辦法」，作為訓練培養員工、對員工提供輔導、主管與員工溝通、做為員工調薪、升遷、年終獎金、員工認股及股票發放之參考依據。每年執行2次，由總經理負責全公司所有人員之核定，人資單位負責辦法之執行、維護與修訂，並且由各級單位主管負責所屬員工績效考核面談及評核。2022年底，全體正式員工已100%完成績效考核評估。</p>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一) 本公司已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執行項目摘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透過多樣化的線上健康講座及衛教資訊，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及具備自我健康管理的知識與方法。 2. 在工作安全上，本公司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 3. 推行無菸工作環境，讓員工可以在舒適及健康環境下工作。 4. 對供水設備進行定期保養與消毒。 5. 針對天然災害或人為疏失造成緊急事故，不定期舉辦火災、地震等演習，使員工能依緊急應變計劃處理，讓員工受到影響降至最低。 6. 本公司於107年通過國際OHSAS及TOSHMS雙驗證，效期至民國110年3月11日。 <p>(二) 2022年度職業災害統計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統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管理指標</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損失工時傷害頻率</td> <td>6.05</td> </tr> <tr> <td>失能傷害頻率</td> <td>6.05</td> </tr> <tr> <td>失能傷害嚴重率</td> <td>15.13</td> </tr> <tr> <td>職業病率</td> <td>0</td> </tr> <tr> <td>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td> <td>0</td> </tr> <tr> <td>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td> <td>0</td> </tr> <tr> <td>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td> <td>0</td> </tr> <tr> <td>死亡事故總數</td> <td>0</td> </tr> </tbody> </table>	管理指標		損失工時傷害頻率	6.05	失能傷害頻率	6.05	失能傷害嚴重率	15.13	職業病率	0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0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0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0	死亡事故總數	0	無重大差異
管理指標																						
損失工時傷害頻率	6.05																					
失能傷害頻率	6.05																					
失能傷害嚴重率	15.13																					
職業病率	0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0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0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0																					
死亡事故總數	0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為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及增進研發能量，我們鼓勵員工接受多元化之教育訓練課程，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訓練課程，以養成培育具專業技能之優秀人才。</p> <p>松瑞集團執行誠信經營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相關法規遵行、GMP、EHS、會計制度與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參與人數計2,328人次，合計3,590小時。</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新進員工訓練</p> <p>對於新進員工，松瑞集團提供新進人員訓練，目的是讓新同仁能快速了解公司概況、組織策、規章制度與作業流程等。訓練類別包括基礎訓練與專業訓練。</p> <p>基礎訓練項目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說明公司歷程、組織人事、規章制度、相關福利介紹等。 ● 品質系統概論訓練。 ● 數據完整性基本原則。 ● 工安宣導。 <p>專業訓練：</p> <p>針對新進同仁或新加入該項作業之同仁，未來執行之工作內容及其所運用之工作技術進行之培訓。</p> <p>●2022年度教育訓練時數統計</p>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 rowspan="3">員工人數</td> <td>男性</td> <td>256</td> </tr> <tr> <td>女性</td> <td>162</td> </tr> <tr> <td>總計</td> <td>418</td> </tr> <tr> <td rowspan="5">教育訓練時數 (小時)</td> <td>男性 (主管)</td> <td>643</td> </tr> <tr> <td>男性 (非主管)</td> <td>12,809</td> </tr> <tr> <td>女性 (主管)</td> <td>210</td> </tr> <tr> <td>女性 (非主管)</td> <td>5,615</td> </tr> <tr> <td>總計</td> <td>19,277</td> </tr> <tr> <td rowspan="5">教育訓練平均時 數(人/小時)</td> <td>男性 (主管)</td> <td>55</td> </tr> <tr> <td>男性 (非主管)</td> <td>154</td> </tr> <tr> <td>女性 (主管)</td> <td>46</td> </tr> <tr> <td>女性 (非主管)</td> <td>115</td> </tr> <tr> <td>總計</td> <td>370</td> </tr> </tbody> </table>	員工人數	男性	256	女性	162	總計	418	教育訓練時數 (小時)	男性 (主管)	643	男性 (非主管)	12,809	女性 (主管)	210	女性 (非主管)	5,615	總計	19,277	教育訓練平均時 數(人/小時)	男性 (主管)	55	男性 (非主管)	154	女性 (主管)	46	女性 (非主管)	115	總計	370
員工人數	男性	256																														
	女性	162																														
	總計	418																														
教育訓練時數 (小時)	男性 (主管)	643																														
	男性 (非主管)	12,809																														
	女性 (主管)	210																														
	女性 (非主管)	5,615																														
	總計	19,277																														
教育訓練平均時 數(人/小時)	男性 (主管)	55																														
	男性 (非主管)	154																														
	女性 (主管)	46																														
	女性 (非主管)	115																														
	總計	370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準則。並設有專人提供消費者產品諮詢專線，消費者可享有產品售後諮詢服務或申訴管道。此外，透過產品責任險之投保，以保障消費者之權益；公司產品都有通過相關的產品認證，產品標示皆符合相關規定（詳附表八）。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松瑞集團要求所有供應商均必須符合GMP要求，產品品質需符合廠內規格需求，同時需簽署「供應商企業責任行為準則」。</p> <p>松瑞集團與供應商往來前，均會蒐集其相關資訊進行風險評估，並簽署「供應商企業責任行為準則」；然現階段所處之商業環境，無法於合約中明定環保、人權與職安條款，供應商如有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情節重大時，本公司將與該供應商終止合作並不再續約。</p> <p>2022年起，我們針對應商發出「供應商評核表」，了解其「是否已導入ESG/CSR政策方針」與「是否符合當地環境、勞動法規」兩項指標之表現，完成21家供應商之調查。</p> <p>除此之外，2022年我們也持續向供應商要求導入ISO14001，以推展綠色供應鏈。2022年接受調查之供應商取得「ISO 14001」之比例已達62%。</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寫是依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簡稱：GRI) GRI-Standard永續發展報告書準則以及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簡稱：SAAB)之準則為標準。前揭報告書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驗證。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之規定設立符合本公司規模、性質之職業安全衛生組織與人員，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二) 本公司響應環保，要求員工盡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以替代紙張，並善用作廢文件空白面回收再利用，厲行節能減碳措施，對於其他社會責任及社會公益等亦長期耕耘，適時回饋社會大眾。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附表八：公司產品通過相關認證

年度	說明
95年	南科廠通過行政院衛生署 GMP 認證。
96年	南科廠通過 Merck Taiwan GMP 認證。
97年	竹南廠通過行政院衛生署 GMP 認證。 竹南廠 Meropenem 生產線於日本登記 Accreditation。 Meropenem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Imipenem 取得衛生署藥品製造許可證。
98年	竹南廠 Meropenem 通過日本厚生省 PMD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99年	Imipenem and Cilastatin 產品完成印度註冊。
100年	竹南廠 Meropenem 通過法國官方 Afssaps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竹南廠 Meropenem API 和 Sterile Buffered 通過英國官方 MHR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Ertapenem 取得衛生署外銷專用藥品許可證。 竹南廠 Sterile Buffered 通過韓國官方 KFD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韓國官方 KFD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API 和 Sterile 通過英國官方 MHR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101年	竹南廠 Meropenem、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美國 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台灣官方 TFDA 例行查廠。 南科針劑廠充填線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查廠。 南科針劑廠充填線順利完成 EU (France/Spain) 官方查廠。
102年	針劑廠通過台灣 TFDA 官方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 GMP 核可函。 南科針劑廠通過 EU (France/Spain) 官方 AEMPS 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 GMP 核可函。 南科 I/C 廠與新增產線通過英國官方 MHR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南科針劑廠 Ertapenem (凍乾) 產線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南科 I/C 廠新增產線通過台灣官方 TFD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竹南廠及南科 I/C 廠通過英國官方 MHRA 例行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取得 GMP 認證。
103年	竹南廠 Sterile Buffered 及 Ertapenem、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台灣官方 TFDA 例行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取得 GMP 認證。 南科針劑廠 Ertapenem (凍乾) 產線通過台灣 TFDA 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取得 GMP 認證。 竹南廠順利完成美國 FDA 官方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廠 Imipenem /Cilastatin 通過美國 FDA 官方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針劑廠順利完成美國官方 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第二廠區 Meropenem API 和 Sterile Buffered 產線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展旺針劑廠通過巴西官方 ANVISA 查廠，取得 GMP 認證。
104年	竹南廠 Meropenem 通過巴西官方 ANVIS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針劑廠獲選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藥品 GDP 輔導性訪查績優廠商。
105年	竹南廠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例行查廠。 竹南廠順利完成 US FDA 官方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第一、二廠區順利完成 US FDA 官方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第一、二廠區順利完成 MHRA 官方例行與 Meropenem API、Sterile Buffered 和 Ertapenem (凍乾) 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南科第一廠區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例行查廠。 南科第二廠區 Ertapenem (凍乾) 產線順利完成台灣官方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針劑廠順利完成 AEMPS 官方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針劑廠順利完成 US FDA 官方例行查廠，正式收到核可函。 本公司 Meropenem 針劑已取得葡萄牙及德國販賣許可執照。 本公司 Meropenem 針劑取得 US FDA 銷售許可。 本公司 Imipenem /Cilastatin 針劑已通過葡萄牙、西班牙、法國、捷克及波蘭註冊，並已取得捷克銷售許可。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取得 TFDA 銷售許可。
106年	本公司 Imipenem /Cilastatin 針劑取得葡萄牙販賣許可執照。
107年	本公司 Ertapenem 針劑產品已取得英國官方之上市許可。 本公司針劑廠取得衛生福利部認可藥品優良製造之西藥藥品優良製造規範(第三部：運銷)。 本公司竹南廠完成 TFDA PIC/S GDP 符合性評鑑，認定符合西藥優良運銷準則。 本公司竹南廠完成 TFDA PIC/S GMP 例行性查核，同意展延製造許可。
108年	南科針劑廠通過台灣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通過台灣 TFDA 查廠，正式收到核准函。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通過韓國 MFDS 查廠。
109年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台灣 TFDA 查廠。 南科針劑廠通過台灣 TFDA 官方查廠，認定符合 PIC/S GMP 規範，正式收到 GMP 核可函。 南科原料藥 Ertapenem(B-Line) 取得 TFDA 外銷專用許可證。
110年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A-Line) 完成 TFDA PIC/S GMP 例行性查核，同意展延製造許可。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B-Line) 通過 TFDA PIC/S GMP 擴建廠房評鑑。 南科針劑廠完成 TFDA PIC/S GMP 例行性查核，同意展延製造許可。 南科針劑廠完成 AEMPS 官方例行性查廠，並取得核可函。
111年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美國 FDA 例行性查廠 竹南廠原料藥 Meropenem 通過台灣 TFDA 例行性查廠。 南科廠原料藥 Ertapenem 通過美國 FDA 例行性查廠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管理階層到職時，亦簽訂未有違反誠信原則行為聲明書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藉以規範企業全體員工及管理階層等，對於不誠信行為之防範。</p> <p>(三)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作業程序、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等，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未有發行違反誠信經營政策之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已先行評估該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行為。</p> <p>(二) 本公司行政部為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p> <p>(三) 本公司已規範董事會成員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同時也規範全體員工，於執行公司業務時，與其個人有利益衝突時，應將相關情事陳報直屬主管及本公司專責單位。</p> <p>(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業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部門定期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GMP及EHS等相關之訓練課程，並持續安排董事及經理人等參與各項外部進修課程。本公司111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育訓練（含誠信經營相關法規遵行、GMP、EHS、會計制度與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參與人數計2,328人次，合計3,590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定有考核及員工獎懲管理辦法，若有員工違反誠信經規定之事由時，將由公司權責部門主管共同審議員工之獎懲事宜，並將相關獎懲內容以人事命令函知相關同仁。申訴處理過程絕對保護申訴當事人，避免檢舉人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持續積極遵守上述誠信經營守則內容，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如下：

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www.saviorlifetec.com.tw/zh/careers-129>)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及資訊。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02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總經理：陳志芳



簽章

簽章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1) 111年4月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28條第二項規定罰款新台幣9,000元，均已繳清罰款，並已依法令規定改正。
- (2) 111年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21條第2項暨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管理辦法第9條第4項規定。罰鍰新台幣10000元整，該項缺失已改善完成。
- (3) 111年違反違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9條第2項暨毒性及關注性化學物質運作及釋放量紀錄管理辦法第6條第一項規定，罰鍰新台幣60000元整，該項未申報缺失已於111年11月21日完成申報。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1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會議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1/6/1	承認事項	1.承認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依規定公告決議情形。
		2.承認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業經111年6月1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依規定公告決議情形。本案通過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995,570及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8,960,131元，提列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0元。
	選舉事項	1.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當選獨立董事於111年6月13日經科管核准登記。
	討論事項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2.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4.通過解除本公司第七屆新任獨立董事競業限制案。	依規定公告決議情形。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1/03/10	(1)通過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認購股份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4)通過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董事會	111/03/16	(1)通過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2)通過增列111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董事會	111/04/15	(1)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110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第七屆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4)通過解除本公司第七屆新任獨立董事競業限制案。 (5)通過增列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6)通過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1/05/05	(1)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董事會	111/08/05	(1)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免案。 (3)通過本公司本公司經理人晉升案。 (4)通過本公司成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案。
董事會	111/11/10	(1)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本公司經理人晉升案。
董事會	111/12/29	(1)通過本公司「112 年度稽核計劃」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董事會	112/03/02	(1)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認購股份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4)通過本公司第八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 (5)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董事會	112/03/29	(1)通過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董事會	112/05/05	(1)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認購股份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3)通過本公司第八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4)通過解除本公司第八屆董事競業限制案。 (5)通過增列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6)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2 年 5 月 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陳勇發	107/12/03	111/02/01	退休
研發副總經理	郭隆皇	109/04/01	111/03/31	個人生涯規劃
內部稽核主管	王靜慧	103/09/24	111/04/08	個人生涯規劃
品質管理副總經理	宋景立	110/07/01	111/08/31	個人生涯規劃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倩瑜	111.01.01~111.12.31	1,930	405	2,335	(註)
	林玉寬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為年報財務數字檢核、董會會及股東會議程覆核及議事錄定稿。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23年3月29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內部管理需求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鄭旭然、謝東儒
委任之日	2023年3月29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112年度 截至5月5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李香雲	0	0	0	0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0	0	0	0
	代表人：鍾信勇	0	0	0	0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 SFS VENTURE LTD.	0	0	0	0
	代表人：陳正	0	0	0	0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980,000)	0	(180,000)	0
	代表人：鄔家鈺	0	0	0	0
董事	敏駒投資(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陳勇發	(200,000)	0	0	0
董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周家駒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日炎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志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欽華	0	0	0	0
總經理	陳志芳	(30,000)	0	(20,000)	0
副總經理	周家駒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逸修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彥嵐	(21,000)	0	(5,000)	0
協理	汪乃儀	(25,000)	0	0	0

(二)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17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凱歲") 代表人：周邦基	13,573,035	4.28	0	0	0	0	佳駒、漢友 敏駒	代表人為同一人 代表人為配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宜正投資管理公司	7,393,448	2.33	0	0	0	0	無	無	
敏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敏駒") 代表人：王嫻嫻	6,221,975	1.96	0	0	0	0	凱歲、佳駒、 漢友	代表人為配偶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惠玲	5,624,290	1.77	0	0	0	0	無	無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簡稱"佳駒") 代表人：周邦基	4,387,349	1.38	0	0	0	0	凱歲、漢友 敏駒	代表人為同一人 代表人為配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正時投資管理公司	3,969,777	1.25	0	0	0	0	無	無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 基金投資專戶	3,677,325	1.16	0	0	0	0	無	無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簡稱"漢友") 代表人：周邦基	3,667,555	1.16	0	0	0	0	凱歲、佳駒 敏駒	代表人為同一人 代表人為配偶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 國際股票指數	3,540,851	1.12	0	0	0	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恆盈發展有限公司	3,460,279	1.09	0	0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 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松瑞生技(股)公司	6,000,000	100%	0	0%	6,000,000	100%
瑞澤生技(股)公司	1,000,000	33.33%	530,000	17.67%	1,530,000	51%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12年5月5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1/03	16.5	350,000	3,500,000	317,021	3,170,206	員工認股權執行2,180仟元	無	註2
111/11	16.5	350,000	3,500,000	317,031	3,170,306	員工認股權執行100仟元	無	註3
112/03	16.5	350,000	3,500,000	317,217	3,172,167	員工認股權執行1,860仟元	無	註4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資料。

註2：111年03月22日竹商字第1110008681號。

註3：111年11月25日竹商字第1110038095號。

註4：112年03月16日竹商字第1120008101號。

2.股份種類

112年4月17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註)	
記名普通股	317,231,607 (註)	32,768,393	350,000,000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參拾伍億元，分為參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壹仟捌佰萬股保留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用。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17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	7	185	43,476	61	43,729
持有股數(股)	-	976,625	51,875,232	227,343,908	37,035,842	317,231,607
持股比例(%)	-	0.31	16.35	71.66	11.6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6,434	706,736	0.22
1,000 至 5,000	19,342	40,108,025	12.64
5,001 至 10,000	3,787	27,314,741	8.61
10,001 至 15,000	1,459	17,352,608	5.47
15,001 至 20,000	687	12,358,951	3.9
20,001 至 30,000	728	17,739,677	5.59
30,001 至 40,000	346	11,954,353	3.77
40,001 至 50,000	213	9,696,323	3.06
50,001 至 100,000	391	26,991,889	8.51
100,001 至 200,000	209	28,818,815	9.08
200,001 至 400,000	79	21,473,743	6.77
400,001 至 600,000	13	6,167,389	1.94
600,001 至 800,000	8	5,730,744	1.81
800,001 至 1,000,000	8	7,119,277	2.24
1,000,001 以上	25	83,698,336	26.38
合計	43,729	317,231,607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凱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3,573,035	4.2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宜正投資管理公司		7,393,448	2.33
敏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21,975	1.96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24,290	1.77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4,387,349	1.3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正時投資管理公司		3,969,777	1.25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3,677,325	1.16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667,555	1.1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3,540,851	1.1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恆盈發展有限公司		3,460,279	1.0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高		35.5	29	24.7	
	最低		18.2	15.4	18.45	
	平均		28.91	24.16	21.7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45	10.57	10.56	
	分配後(註 1)		10.45	註 3	10.56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16,738	317,024	317,222	
	每股盈餘(註 2)		0.03	0.11	(0.0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3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NA	NA	NA	
	本利比		NA	NA	NA	
	現金股利殖利率		NA	NA	NA	

註 1：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損)/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註 3：尚待 112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及第二十二條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訂定。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依法繳納稅捐，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 111 年稅後淨利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後可供分派盈餘提撥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32,747,899 元，每股配發約 0.1032 元。上述配發現金，如因法令變動、主管機關規定或因流動在外股份數量變動，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或有其他相關未盡事宜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未編列 111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上述(六)1.公司股利政策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 (1)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及第二十二條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本公司 111 年度已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列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2)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於章程內均有規範。
 - (3)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若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 (4)如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採股票發放方式，股票酬勞股數係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市場價值決定，股票市場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提列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相同。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0 年度已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列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註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5)
發行(辦理)日期	109年5月25日
面額	新台幣1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不適用
發行價格	新台幣100元(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700,000,000元
利率	票面年利率：0%
期限	3年期；到期日：112年5月25日
保證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及贖回外，到期依債券面額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526,3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註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112年5月5日止共計已有轉換公司債新台幣173,700,000元，轉換為普通股累計已轉換普通股6,617,106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5 月 5 日
項目	最 高	120.00	109.05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 低	103.00	100.65
	平 均	112.04	104.08
	轉 換 價 格	24.78	24.78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9 年 5 月 25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26.2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股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2 年 5 月 5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五次(期) 106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6 年 4 月 14 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6/8/17	107/3/30
發行單位數(1000 股/單位)	140 單位	3,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0.04	0.95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發行日起屆滿二年：50%；發行日起屆滿三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800,5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20,893,050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單位	646.5 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0 元	24.8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	0.2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 1：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發行股數 317,231,607 股。

註 2：失效股數 1,693,000 股（員工離職）。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六次(期) 107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7年12月19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8/8/15	108/11/5
發行單位數(1000股/單位)	1,586單位	32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0.50	0.10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發行日起屆滿二年：50%；發行日起屆滿三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467,50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7,713,75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377單位	0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6.5元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2	0.0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1：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發行股數317,231,607股。

註2：失效股數1,061,500股(員工離職)。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2年5月5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經理人	副總經理	周家駒	1,386	0.44	248	16.5~24.8	4,716	0.08	428	16.5~24.8	8,299	0.13
	副總經理	林彥嵐										
	協理	汪乃儀										
	前總經理(註)	陳勇發										
	前品質管理副總經理(註)	史又南										
	前協理(註)	蘇韋文										
	前協理(註)	羅育文										
	前協理(註)	劉艷										
	前協理(註)	劉佳雯										
員工	資深經理	胡語蓁	770	0.24	213	16.5~24.8	4,791	0.07	100	16.5~24.8	2,480	0.03
	經理	薛鶴聲										
	經理	張勝祈										
	前資深經理(註)	林宥穠										
	前資深經理(註)	陳薇任										
	前資深經理(註)	陳正德										
	前經理(註)	朱學文										
	前經理(註)	張元康										
	前經理(註)	王秋桂										
	前經理(註)	王家偉										

註：該員工已離職。

(三)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四)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本公司主要從事無菌原料藥（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簡稱 API，又稱活性藥物成份，為藥品中具有療效的部分）及其針劑產品之製程開發、生產及銷售。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基本化學工業。
- B.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C. 西藥製造業。
- D. 生物技術服務業。
- E. 西藥批發業
- F. 西藥零售業
- G. 國際貿易業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1. Carbapenem 學名藥
- 2. 針劑學名藥
- 3. 控釋型學名藥
- 4. 新劑型開發
- 5. 新藥開發
- 6. 上述產品之原料藥、賦形劑、中間體物及劑型產品
- 7. 製藥技術服務。
- 8. 與前各項產品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金額	營業比重(%)
抗生素	1,215,262	69.69	972,345	76.82%
其他	528,523	30.31	293,404	23.18%
合計	1,743,785	100.00	1,265,749	100.00%

(3) 本公司目前商品項目

本公司目前商品為廣效型抗生素美洛培南（Meropenem）及厄他培南（Ertapenem），培南類是一類含碳青黴烯環的新型廣譜β-內酰胺類抗生素，而且是迄今為止抗菌譜最廣、抗菌活性最強的抗生素，扮演著抗臨床重症感染最後一道防線的重要角色。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A. 新型的碳青黴烯（Carbapenem）類抗生素藥物之 API 原料藥以及針劑

厄他培南（Ertapenem）能廣泛對抗多種革蘭氏陽性和革蘭氏陰性需氧菌和厭氧菌，抗菌範圍較美洛培南（Meropenem）更為廣泛。本案於 106 年第

四季起已經進入可量產銷售階段並且厄他培南(Ertapenem)針劑已於 108 年第一季底取得 US FDA 銷售許可。

除厄他培南 (Ertapenem)，本公司亦與國際藥品研發公司開始進行新型培南類抗生素 SLC-017 與 SLC-029 之製程開發合作案。目前已分別進入註冊送件及批次製造階段，待未來新藥開發完成後取得上市取可後，本公司即會躋身新藥製造公司之列。

B. 小分子之 API 原料藥以及針劑

松瑞藥選定的新產品為 SLC-033：是治療便秘用藥，約有 0.8 億美元之市場規模。

C. 無菌胜肽類藥物與奈米藥物之 API 原料藥以及針劑

(A) 胜肽類藥物市場

胜肽藥物係指由 50 個以下的胺基酸所組成之藥物，其屬於生技藥品。胜肽藥物具有高度藥效與特殊專一性，其分子結構較小分子藥物大且有部分粒體結構，因此與標的器官之結合性強，藥效一般較小分子藥物高；另亦不易與其他非標的器官產生非特異性作用，因此副作用較一般化學小分子藥物低。此外，依據 IMS 提供全球藥物市場預估分析顯示，目前全球胜肽類藥物市場已達 140 億美元，且年成長率預估達 9%。

因此，松瑞藥依據全球藥物市場銷售狀況、原廠藥分析、專利閃避與製造技術分析，篩選幾個候選藥物產品，並且確立由原料藥物的製造提升一個層次，進入到高利潤與高技術的針劑製造與販售，以降低中間代理商與製劑充填廠的剝削，以獲取最高利潤。

松瑞藥目前初步選定的新產品候選者皆有提案分析報告做詳細技術分析，各產品列表如下，都具有利基型產品的特色。

(a) SLC-028：不孕症用藥，目前美國市場規模約有 0.7 億美元。

(b) SLC-030：不孕症用藥，目前美國市場規模約有 0.5 億美元。

(c) SLC-033：成人慢性特發性便秘治療用藥，目前美國市場規模約有 0.8 億美元。

(B) 奈米藥物市場

大部分傳統藥物均屬於「立即釋放系統」，給藥後，藥物迅速被人體吸收，造成血液中高藥物濃度；另由於代謝作用，藥物僅維持短時間的有效濃度，因此病人需增加用藥頻率，更可能因血中藥物濃度太高，產生毒性副作用。近年來，隨著奈米技術的發展，「藥物控制釋放系統」也迅速發展，藉由控制釋放之奈米技術來達到提高藥物的療效、降低和減少藥物的毒性副作用、減少給藥次數等，進而減少病患的痛苦。

奈米控制釋放注射劑型在精神疾病領域中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因為精神疾病病患需要長期且頻繁用藥，且其遵從醫囑順從性較差，其主要照護者需勞心費力確認病患是否用藥，常造成社會有形及無形成本增加，因

此長效奈米控制釋放注射劑型一次注射可以維持一個月以上的藥效，不僅達到良好之藥效控制效果，並可以大幅降低社會成本，歐美大廠無不積極開發相關劑型藥品，而本公司預計開發之精神分裂症藥物皆為市占率最高的奈米控制釋放注射劑型。

松瑞藥選定的新產品為SLC-021：是精神分裂症用藥，約有21億美元之市場規模。

以上的候選藥品，其經濟規模相當龐大，加上其原廠製劑專利將陸續於2016~2025年到期，也是切入市場得獲取最大利潤的最佳時機點，從2014開始著手進行相關研發階段的製程專利的閃避及開發、試製、廠房使用執照申請、製程放大試車、確效與註冊申請相關規劃，整個流程約5-7年，可於原廠專利到期後，快速接收原廠藥的市場以獲取最高利潤，以期松瑞藥在該類藥物的學名藥市場取得一席之地。

2. 產業概況 (主要針對已量產化商品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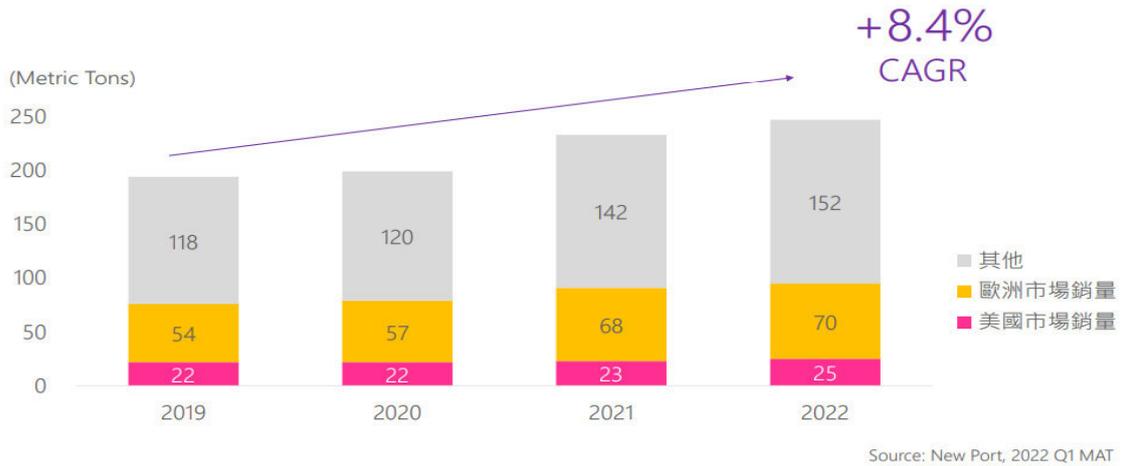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學名藥係指原廠藥的專利權過期後，其他合格藥廠依原廠藥申請專利時所公開的資訊，產製相同化學成分藥品，其在用途、劑型、安全性、療效與給藥途徑、品質與藥效特性上應完全相同或具有生物相似性，且學名藥價格通常較專利藥為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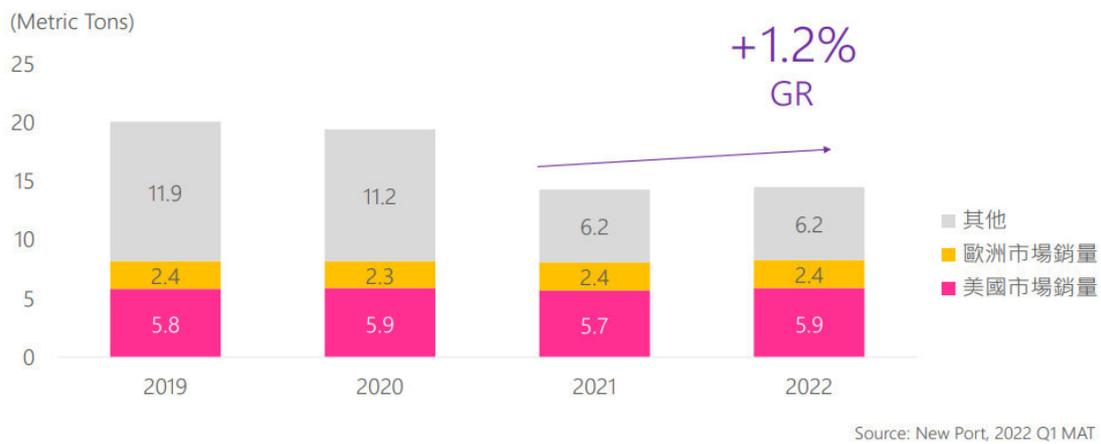
全球學名藥市場雖有專利連結與品質法規風險等因素限制，惟學名藥具有價格較低的優勢，當一種專利藥出現兩種以上學名藥競爭時，藥品價格會迅速下跌，另一方面政府政策亦扮演重要推手，近年FDA對於新藥審查趨嚴使新藥數量呈現停滯，導致國際藥廠新藥研發成本與日俱增，而全世界人口老年化使各國財政支出增加，故各國除積極進行醫療改革，並透過鼓勵學名藥使用以降低醫療支出。

本公司目前商品為廣效型抗生素美洛培南 (Meropenem) 及厄他培南 (Ertapenem)，培南類是一類含碳青黴烯環的新型廣譜 β -內酰胺類抗生素，而且是迄今為止抗菌譜最廣、抗菌活性最強的抗生素，扮演著抗臨床重症感染最後一道防線的重要角色。依據IMS全球統計資料，依美洛培南銷售額推估，美洛培南2019~2022年全球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約為8.4%。依厄他培南銷售額推估，厄他培南2019~2022年全球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約為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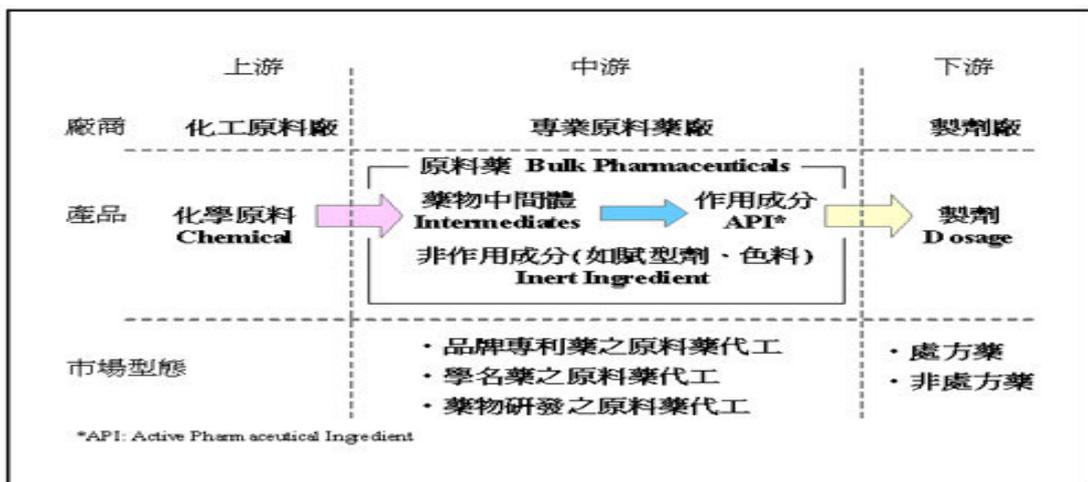
美洛培南 2022 年全球市場規模約為 US\$ 1,880 mn



厄他培南 2022 年全球市場規模約為 US\$ 335 mn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6/2)

製藥產業之上游原材料以一般化學品為主，中游主要為原料藥（含中間體）工業，下游則是將原材料加上製劑輔料，加工成為方便使用的劑型，茲就上、中及下游產業分述如下：

A. 上游

製藥工業之上游為製備藥物之原材料，係由包括天然動植物及一般化學品，主要來自化學合成之化學品或其他中間體，其他原料藥也可取自礦物、動物器官及微生物菌種與相關的組織細胞獲得之原料或原料藥。近年來由於生物技術的進展，利用基因轉殖方式，以組織培養技術或直接培養植物或飼養動物來生產藥物，可說是上游生產技術一大突破。

B. 中游

製藥工業絕大多數為有機化學工業，通常由生物或化學法合成而得，而化學法具備方便、快速及價格低廉等特性，故又以化學合成為主要方式。此外，依照原料來源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生產方式，由天然物取得者，除原料的製備如發酵培養外，主要製程技術在萃取、分離氫化、醇解、酯化、皂化、烷化及純化(如蒸餾、萃取、結晶等)，由一般化學品製備者，主要製程技術為複雜的有機合成及分離純化，由遺傳工程製備者，則有純化與回收製劑工程等，故原料藥之生產製程相當複雜，合成技術最為精密，其中又以原料藥及中間體之生產技術掌握最重要之生產關鍵。

C. 下游

下游為製劑業及藥廠，主要是將原料藥加上製劑輔料，如賦型劑、崩散劑、粘著劑、潤滑劑、乳化劑等，加工成方便使用的劑型。

松瑞藥整合上中下游為一全程藥品開發企業，此雙 A 策略 (API to ANDA)將帶給本公司穩定供貨及市場競爭的優勢。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抗生素藥品問世已超過 80 年，過去醫藥不發達的年代，許多國家和藥廠投入大量研發經費，造就了許多不同種類的抗生素。但這十年來歐、美、日許多先進國家的藥廠或研究單位，將研發重心移轉至其他領域如心臟血管用藥，精神用藥等，因此，造成過去十年來甚少新的抗生素問世。另外由於大部分抗生素屬醱酵的產品，生產過程中會產生污染，加上生產成本的考量，造成近十年來抗生素的生產重心已移轉至亞洲如大陸、印度等國家。由於新產品少，亦使得小廠生存不易，抗生素有大者恆大的現象。如今全世界醱酵性的抗生素大部分集中在中國大陸的少數大廠（過去皆為國營事業體）。

碳青黴烯（Carbapenem）是一種全合成的抗生素，歐、美、日法規規定碳青黴烯（Carbapenem）需與現有抗生素的生產線完全分開以避免交叉污染；因此這些中國抗生素大廠無法以既有優勢與碳青黴烯（Carbapenem）原料藥製造廠競爭，因為這些大廠交替生產青黴素、頭孢子素類抗生素等，會造成交叉污染之虞，不易通過法規國家的查廠。

依據過去頭孢子素類抗生素及其他藥品的經驗，一旦原廠藥品的專利過期後，價格相對較低的學名藥開始引入市場，其學名藥的需求量成長可觀，這是因為以往高價的藥品價格降低，原本過去負擔不起的國家或醫院，都可因學名藥的加入而受惠。此外，碳青黴烯（Carbapenem）類屬後線抗生素，在感染症的治療上，不易被其他抗生素所取代，因此市場需求量極具潛力。

最新一代的厄他培南 (Ertapenem)，目前全球銷售仍在成長中，於美國 Orange Book 上之藥品專利於 2017 年底到期，本公司厄他培南 (Ertapenem) 針劑已於 108 年第一季底取得 US FDA 銷售許可，預期厄他培南的學名藥將逐步取代原廠藥品市占率。此外，由於近年來用藥水平提升，醫療體系皆開始重視如碳青黴烯類抗生素這類廣效型抗生素的使用管理。為有效提升抗生素對抗疾病的效果，並且避免讓細菌產生抗藥性，抗生素的使用已分為社區來源的感染或輕症使用，與醫院內感染的重症使用。厄他培南 (Ertapenem) 建議使用在社區來源的感染或較輕症，而美洛培南 (Meropenem)、亞胺培南/西司他丁 (Imipenem/Cilastatin) 或多尼培南 (Doripenem)，則建議保留給有抗藥性菌株感染風險的重症使用。因此，產品之間的關係看似互相競爭，但是實際上不互相衝擊。

(4) 競爭情形

全球製藥市場可粗分法規市場 (Regulated Market) 和非法規市場 (Semi-regulated Market)。法規市場通常指的是歐、美、日等國家之市場，其主因是該地區的法規較為嚴謹繁瑣、執法確實，且處分嚴厲。

法規市場目前只有極少數的合格廠商，主要的原料藥供應商名單如下：

產品	法規國家市場
美洛培南 (Meropenem)	* ACS Dobfar SPA (義大利, 原廠的代工廠) * 深圳海濱製藥 (大陸) * Aurobindo (印度) * 松瑞藥 (台灣)
厄他培南 (Ertapenem)	* Merck (美國, 原廠) * ACS Dobfar SPA (義大利) * Aurobindo (印度) * 松瑞藥 (台灣)

資料來源：本公司

本公司所生產之碳青黴烯 (Carbapenem) 類抗生素為專廠專用，其中美洛培南 (Meropenem) 已通過歐、美、日、韓之查廠，且已獲歐、美、日、韓之 cGMP 核准；而厄他培南 (Ertapenem) 目前亦皆通過歐、美之查廠並順利取得歐、美之 cGMP 核准。松瑞藥產品品質優良，搭配全球的註冊案以及與客戶的合作案，松瑞藥在全球抗生素醫藥市場中處於非常有利的地位。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第一季止
研發費用(A)	119,122	31,362
營業收入(B)	1,265,749	221,892
比例 (A)/(B)	9.41%	14.13%

(2)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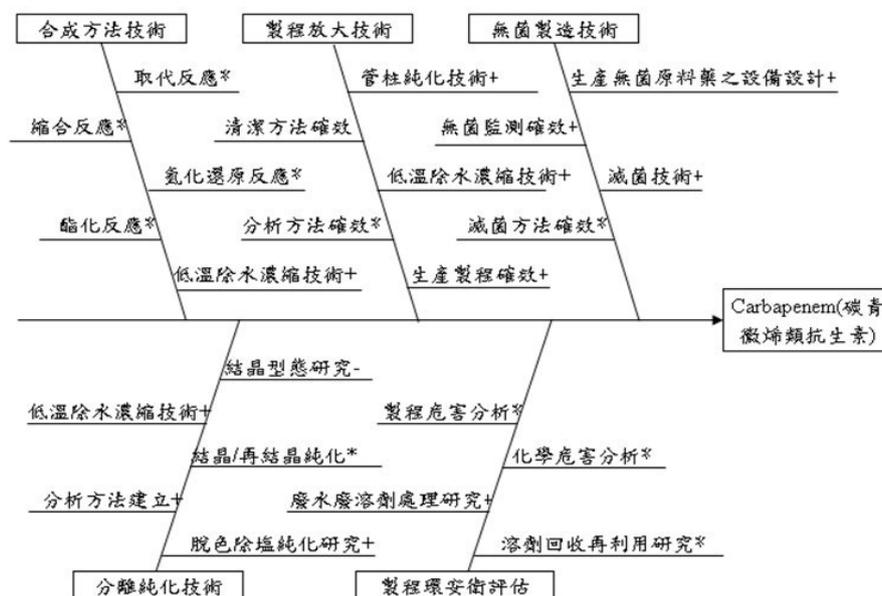
本公司產品製程為全有機合成，製程複雜，所有製程技術，內容包括合成路徑開發，製程技術開發，管柱純化技術開發，RO 濃縮技術開發，結晶型態研究，結晶純化技術開發，凍乾技術開發，胜肽固相合成、生物發酵製成、奈米粒子製劑、長效緩釋劑型、製程放大參數研究，無菌製造技術開發，溶劑回收製程開發，cGMP 試產及量產等，均由本公司研發團隊自行開發而得，研發經費超過三億元以上，時間超過五年，目前約有 42 位研發人員持續改善相關的製程技術與研究階段的新產品開發。

本公司目前掌握有六項核心技術如下：

- A. 無菌製造技術：本公司自行開發(a)設計無菌生產設備，這些設備適用於生產無菌原料藥；(b)滅菌技術；和(c)無菌監控技術與標準操作程序，以確保產品無菌化。
- B. 無菌操作：經由長期測試、檢討、訓練，本公司已擁有一批素質高、有經驗的操作人員，並建立符合法規且經得起檢驗的標準操作程序及國際標準的微生物實驗室以進行無菌測試，確保產品穩定與一致化。本公司無菌操作的生產成功率接近百分百。
- C. 製程放大技術：層析技術可用來純化產物，本公司已成功地將此技術放大到量產規模，可有效地提高產品品質、產率、及降低成本。
- D. 低溫除水技術：所生產的產品在生產過程中並不穩定，因此需要隨時保持在低溫狀態，然在製程中如何將溶於大量水中的產品在低溫條件下固化出來且能維持產品品質、效率、及產率成為一大挑戰。本公司經由自己的研發與努力擁有此方面技術，不僅可達到要求，且大幅縮短生產時間。
- E. 合成方法技術：此類產品的專利陷阱相當多，本公司的合成技術得以創新，突破專利的限制，並將生產時間縮短，產率提高，操作穩定度提高，並已申請關鍵原料製程與新品型之專利。
- F. 專利事務：此類抗生素產品及製程專利高達上百篇，繁瑣複雜，本公司需花費相當之專業人員檢索分析並突破專利限制，並與專利事務所進行合作。

另外，本公司建立了一套符合歐美日法規的 cGMP 系統以規範無菌生產的操作程序。讓本公司有別於一般無法通過歐美日查廠認證的大陸或印度藥廠，能更有效的將競爭者排除。

綜上所述，本公司所掌握的關鍵技術平台如下：



資料來源：本公司

(3)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茲就本公司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產品彙列如下：

民國 108 年	SLC-017 技轉及註冊批次生產成功。 SLC-021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與放大試製成功。 SLC-028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與放大試製成功。 SLC-030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
民國 109 年	SLC-021 註冊批次生產成功。 SLC-028 註冊批次生產成功。 SLC-030 放大試製生產成功。
民國 110 年	SLC-029 錠劑製程技轉。 SLC-030 註冊批次生產成功。 SLC-033 實驗室合成路徑開發完成與放大試製成功。
民國 111 年	SLC-029 技轉及註冊批次生產。 SLC-033 錠劑製程委外開發完成。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程：提高厄他培南之全球市占率

自 106 年第四季起，松瑞藥即商業化量產厄他培南（Ertapenem）產品，並開始銷售原料藥及針劑，公司及客戶均已陸續取得歐洲及南美洲國家之銷售許可。107 年 1 月本公司亦與國際知名藥廠簽訂厄他培南（Ertapenem）針劑產品之美國銷售契約，並於 108 年度第一季底取得 US FDA 銷售許可，已在美國上市銷售，並持續擴大市佔。厄他培南（Ertapenem）針劑產品為專利剛到期之學名藥，其單價及獲利均較其他培南類學名藥高，在市場不斷成長及公司陸續取得藥證下，將會為松瑞藥未來銷售額及利潤帶來更多的成長空間。

(2)中程：新培南藥品之合作開發

碳青黴烯（Carbapenem）是一種全合成的抗生素，歐、美、日法規規定碳青黴烯（Carbapenem）需為專廠專用以避免交叉汙染。松瑞藥在取得美國美洛培南針劑產品之銷售許可後，即為全球少數能製造符合美國法規規範之培南類專業製造廠，因此也使得松瑞藥成為歐美生技公司爭取合作的對象。107 年本公司已與一家歐美藥廠簽訂產品研究服務合約，進行抗生素新藥產品量產前製程確效之服務，同時也與另一歐美新藥開發公司簽訂合約出資 700 萬美金，用於投資興建口服錠劑廠。後續也將會還會有新藥相關之研究開發合作案，且新藥上市後將由本公司負責口服錠劑之生產。目前廠區設備工程作業已完工。也進入到產品量產前期製程確效階段。未來，松瑞藥有機會進入新藥製造商之列，為公司帶來另一個成長及獲利契機。

(3)長程：高獲利特殊學名藥與利基型學名藥上市

依據全球藥物市場銷售狀況、原廠藥分析、專利閃避與製造技術分析，篩選候選藥物產品，並且確立由原料藥物的製造提升一個層次，進入到高利潤與高技術的製造與販售，以獲取最高利潤。

同時也將與同業分工合作，一起參與研發，生產，銷售。為松瑞藥帶來另一個新的契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以外銷為主，約佔九成以上，銷售地區遍及歐洲、中東、美洲、亞洲等地區國家。

單位：%

銷售地區	110 年度	111 年度
歐洲	14	19
美洲	50	44
亞洲	34	30
其他	2	7
合計	100	100

(2)市場占有率

目前本公司為培南產品之全美前三大供應商。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目前本公司主力產品美洛培南（Meropenem）及厄他培南(Ertapenem)的專利皆已過期。依據過去其他抗生素的成長經驗，產品專利過後，其需求量將迅速成長，因此本公司預估未來美洛培南（Meropenem）及厄他培南(Ertapenem)的需求量，皆將持續成長。本公司美洛培南（Meropenem）及厄他培南(Ertapenem)的原料廠與針劑充填廠皆已通過美國 FDA 與歐盟等主要市場的查廠，並已取得藥證，有助於本公司產品在歐美之法規市場的市占率持續攀升，本公司亦已積極與多家藥廠洽談原料藥及針劑產品之供貨事宜，以提升本公司的全球市佔率。

(4)競爭利基

本公司是全國唯一一家有能力量產無菌原料藥的製造商，為國內無菌原料藥（用於針劑）製造的先驅，本公司也是全球少數有能力生產無菌原料藥的製造商，所生產的產品在全球學名藥中亦具領導地位，不僅可取代原廠的銷售，亦可大量外銷至歐美日等先進國家。

培南的原料藥與其他注射用原料藥不同，必須由無菌結晶的方式在隔離區由無塵無菌的環境內生產成粉末。以此無菌粉末為原料藥再由製劑廠填充入玻璃瓶內，因此本公司已垂直整合，不但生產此無菌原料藥，且擴充針劑填充廠，出產針劑產品。其他一般原料藥廠，因不配備無塵無菌的製造品管體系，垂直整合相對吃力。對照本公司台南針劑廠完工後，自 102 年起，陸續通過台灣、歐洲及美洲 GMP 查廠，現已出貨歐洲、亞洲及美洲。

本公司藉由開發美洛培南（Meropenem）無菌原料廠已累積相當多無菌無塵操作製程 cGMP 的經驗，自 2008 年起先後獲台灣(2008)、日本厚生省(2009)、韓國 KFDA (2011)、法國 Afssaps (2011)、英國 MHRA (2011)與美國 FDA (2012)查廠通過。其餘主要競爭利基分述如下：

A.相關技術居領先地位。

- (a)無菌操作技術、(b)層析技術、(c)低溫除水技術、(d)合成技術、
- (e)無菌凍乾技術

B.客戶來源穩定，cGMP 系統可符合歐美日等法規國家查廠認證。

- C.工廠產線各項認證文件齊全。
- D.擁有針劑廠，可以垂直整合，提供客戶更好服務。
- E.以新穎合成技術具有製程成本優勢。
- F.學名藥需求量大，原料藥產能少，短期內產能的增加無法滿足需求的增加。
- G.短期內夠資格提供歐美市場的專用針劑廠少。
- H.已有完整的銷售管道，銷售地區如：亞洲、中東、中南美等非法規國家，歐洲、美國、日本等法規國家。

藉由此無塵無菌製造品質系統平台，本公司也策劃開發非培南類高效高難度，專利挑戰之長效針劑產品。

此外，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係專廠專用的培南藥，全球能參與競爭生產此類產品的學名藥廠非常少，除廠房要求嚴苛生產技術也特別困難，包括化學合成複雜、條件嚴苛且控制不易，化工設備特殊，化工技術難度高，無菌技術困難。本公司過去多年投入大量經費與人力，並整合許多困難的技術才能生產符合國際藥典規格的產品，因此可說本公司的技術與原廠相比毫不遜色，技術指標與原廠同居於領先地位。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專利藥物到期

碳青黴烯類（Carbapenem）抗生素全球需求量大且單價高，原廠品牌藥因售價仍高，其市場集中在國民所得較高的歐美國家，故隨著學名藥廠以較低價格進入市場，預估市場需求量未來將隨著售價降低而呈倍數成長。

(b)碳青黴烯類抗藥性小

現有第一、二線抗生素已有高度抗藥性，碳青黴烯（Carbapenem）類抗生素抗藥性最小，且其廣效性可對抗80%以上細菌，故醫院已開始採用此類抗生素以求速效。

(c)全球供應商家數少

因技術門檻高，可能通過各國藥政單位查廠的專用針劑藥廠有限，市場屬溫和競爭。

(d)人口結構老化及慢性疾病人口增加

目前人口結構老化，對各種相關藥品的需求勢必不斷增加，帶動原料藥之市場規模將隨之放大成長。

(e)政府醫療政策

心臟病、腦血管病、癌症、呼吸道疾病等造成死亡的原因增加，更多國家積極推動醫療保健，以政策或法案來抑制藥價、控制醫療支出，並提昇整體醫療品質，此將使國際藥品大廠，尋找成本較低、品質系統符合國際品質規範要求的廠商來合作，這將有利本公司未來行銷業務之發展。

(f)政府獎勵與輔導

政府將原料藥產業列為重點發展項目，除投資產業技術的研究發展外，並給予廠商各項租稅、融資等優惠措施，如「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辦法」、「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加強生物技術產業推動方案」等，都有利於國

內原料藥廠商拓展全球市場的契機，更有利於本公司在國際原料藥市場上的發展。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原料藥產業競爭日趨激烈

中國與印度藥廠因人力及原物料價格低廉，但產品品質與法規管理都有待商榷。但由於成本較低，經常以次級品削價競爭，擾亂非法規國家市場行情。除此，中國與印度目前皆有意積極擴增設備及產能，預期亦將造成原料藥產業之競爭日趨激烈。

因應對策：

因為碳青黴烯（Carbapenem）類原料藥的製造相當困難：技術障礙高、化學技術難度高、專廠專用、化工設備特殊、藥類特殊、化工技術難度高、原物料配套多、製程長及關鍵技術在製程放大，因此全球有能力提供符合國際藥典規範的原料藥廠商並不多。此外，本公司藥品品質已接受歐、美、日、韓等多國認證，因此透過垂直整合，從原料藥到針劑一貫的生產作業，並與國際大廠合作，將有效區隔大陸的低價競爭，更能使產品快速導入國際市場中。

(b)產品線過於集中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有美洛培南(Meropenem)及厄他培南(Ertapenem)等抗生素原料藥。

因應對策：

目前本公司新產品厄他培南(Ertapenem)的藥品專利於 2017 年已到期，原廠與本公司之製程專利(2020 年到期)訴訟案件，原廠也已撤訴。本公司已於 2017 年底開始進行 Ertapenem 原料藥的商業化量產，未來將持續加強製程改善，以提升產品競爭力。本公司亦已在數個國家送件申請藥品許可證，並已成功取得英國及美國藥證，期許能持續取得其他國家藥證，擴大銷售市場。

此外，本公司積極開發胜肽類產品，將利用既有的無菌技術平台去開發高技術門檻及高單價的 SLC-021 針劑及利基學名藥。在開發胜肽類產品製程中，本公司利用了既有技術：包括合成路徑開發，製程技術開發，管柱純化技術開發，RO 濃縮技術開發，結晶型態研究，結晶純化技術開發，凍乾技術開發，胜肽固相合成、製程放大參數研究，無菌製造技術開發，溶劑回收製程開發，cGMP 試產及量產等以外，並同步研發出先進的技術平台：胜肽藥物合成技術平台，並同步申請專利保護松瑞藥的智慧財產權。除了自行開發外，也與業界其他公司合作進行多品項之研究開發，以期增加產品品項，強化公司的市場價值與操作的靈活度。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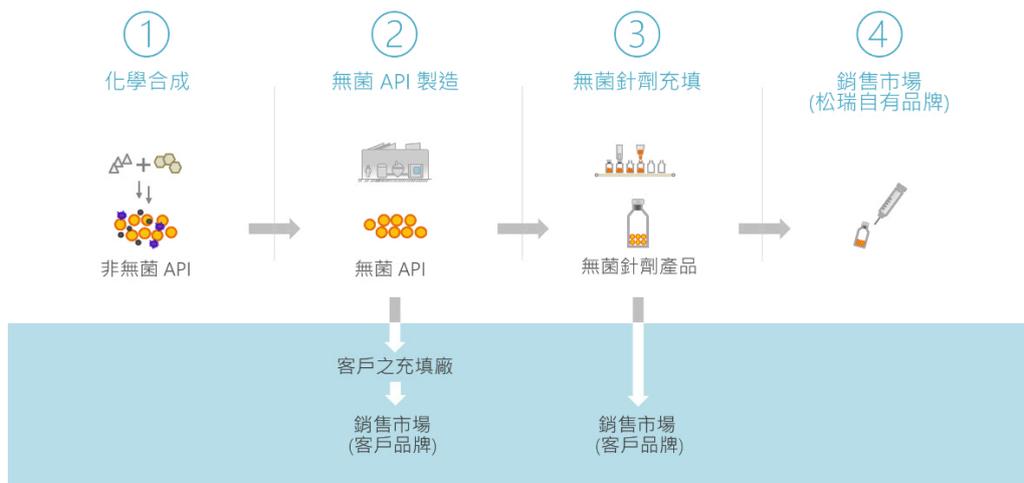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
美洛培南 (Meropenem)	用於肺炎、皮膚感染、尿路感染、婦科感染、敗血症、腦膜炎等。
厄他培南 (Ertapenem)	用於複雜的腹腔內感染、複雜性皮膚和皮膚組織感染、無骨髓炎之糖尿病足部感染、感染性肺炎、複雜的尿道感染包括腎盂腎炎、急性盆腔感染，包括產後子宮內肌炎、敗血性流產和手術後婦科感染和預防結腸直腸外科手術後手術部位感染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目前產製過程已完成垂直整合，以一條龍生產模式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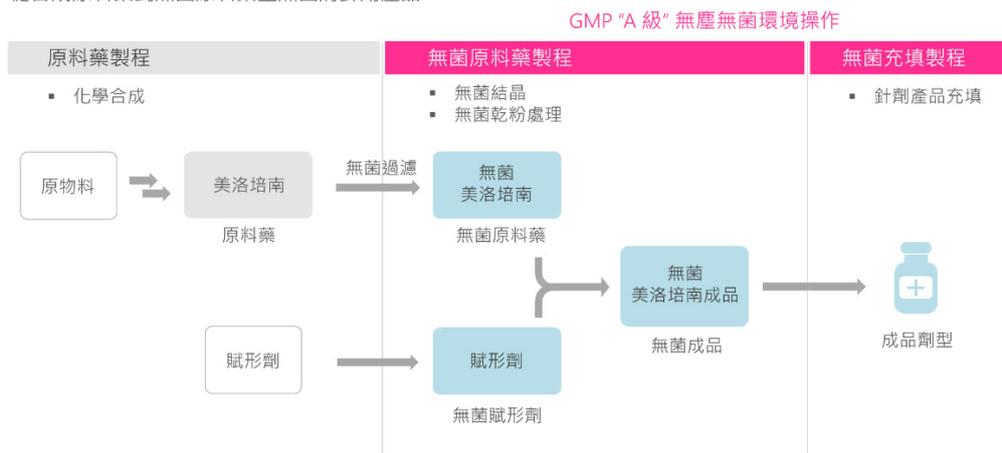
利基型藥物一條龍模式



美洛培南(Meropenem)針劑之產製過程

技術利基-技術垂直整合無菌結晶技術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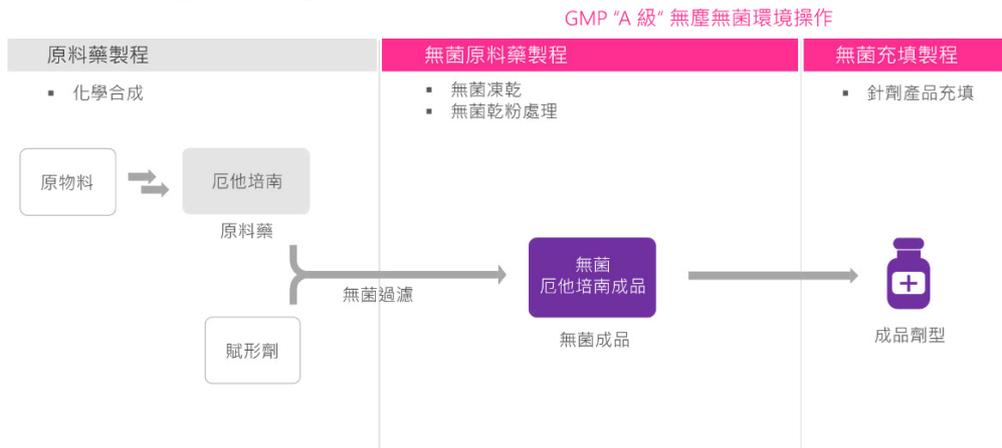
從合成原料藥到無菌原料藥至無菌的針劑產品



厄他培南(Ertapenem)針劑之產製過程

技術利基-技術垂直整合無菌凍乾技術平台

從合成原料藥到無菌原料藥至無菌的針劑產品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化學藥劑、觸媒	1002049、1001001、1002090	正常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112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02C001	620,964	35.61	無	A02C001	322,347	25.47	無	A02C001	32,787	14.78	無
2	C12C002	315,287	18.08	無	C12C002	181,463	14.34	無	A01C005	23,489	10.59	無
				無	E01C002	159,951	12.64	無	A01T001	22,856	10.30	無
	其他	807,534	46.31	無	其他	601,988	47.55		其他	142,760	64.34	
	銷貨淨額	1,743,785	100		銷貨淨額	1,265,749	100		銷貨淨額	221,892	100	

A02C001、C12C002 於 110 年、111 年為前三大客戶，無太大變動。

E01C002 於 110 年、111 年為前三大銷貨客戶，唯 110 年因專業勞務收入比例增加故未達銷貨總額 10%。

A01C005 於 110 年、111 年為第四大銷貨客戶，於 112 年第一季為第三大客戶。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112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1001001	654,855	62.83	無	1002049	129,622	33.75	無	1001001	30,080	32.87	無
2	1002049	174,901	16.78	無	1001001	91,209	23.75	無	1002116	25,406	27.76	無
				無	1002090	55,309	14.40	無	1002090	9,536	10.42	無
	其他	212,550	20.39	無	其他	107,914	28.10		其他	26,498	28.95	
	進貨淨額	1,042,306	100.00		進貨淨額	384,054	100.00		進貨淨額	91,520	100.00	

1001001 為觸媒鈹廠商，自 110 年到 111 年屬前三大進貨供應商，無太大變動。

1002049 為專業中間體原料供應商，自 110 年到 111 年皆屬前三大進貨供應商，無太大變動。

1002090 為專業中間體原料供應商，110 年至 111 年皆為第三大供應商，無太大變動。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包、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抗生素(註)		2,828	2,121	843,982	2,440	1,717	708,576
合 計		2,828	2,121	843,982	2,440	1,717	708,576

註：抗生素包含美洛培南及厄它培南等原料藥及其針劑產品。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包\盒、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抗生素(註 1)		80,134	64,048	311,829	1,151,214	197	68,752	1,667	903,593
其 他		註 2	34,437	註 2	494,086	註 2	36,042	註 2	257,362
合 計		80,134	98,485	311,829	1,645,300		104,794		1,160,955

註1：抗生素包含美洛培南及厄他培南等原料藥及其針劑產品。

註2：因其他項目品項繁雜且單位不一，故不予分析其銷售量。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資料日期：112 年 05 月 05 日單位：人、歲、年、%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05 月 05 日止
員工 人數 (人)	管銷人員	44	45	42
	研發人員	34	27	30
	技術人員	300	239	266
	合 計	378	311	338
平 均 年 歲(歲)		36.2	39.5	38.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5.68	6.06	5.82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1.85	1.6	1.48
	碩 士	22.48	23.47	21.89
	大 專	72.22	71.38	72.79
	高 中	3.17	3.22	3.55
	高 中 以 下	0.26	0.32	0.29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本公司 111 年截至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及處分金額：無。
2.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 (1) 空氣污染防治：設備保養及耗材更換費用約為新台幣 410 仟元。
 - (2) 廢水污染防治：設備保養、耗材更換及委託科學園區污水廠處理費用約為新台幣 4,254 仟元。
 - (3) 廢棄物清除處理：委託合法業者處理廢棄物費用約為新台幣 10,659 仟元。總合計約為新台幣 15,323 仟元。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基於誠信原則、維護員工權益前提下，於各項管理程序、工作規則之訂定，均依據勞動基準法原則制訂，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資待遇及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

本公司依各項法令規定辦理，除全民健保及勞工保險外，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及每年定期健康檢查。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提撥相關福利金，增加職工福利經費以執行規畫多元化之各項福利措施及活動。

(2) 進修及訓練

為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及增進研發能量，本公司鼓勵員工接受多元化之教育訓練課程，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工安課程並舉辦讀書會，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訓練課程，以養成培育具專業技能之優秀人才。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對於員工保留之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規定之工作年資依勞基法規定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其退休時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之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本公司以員工到職之日依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之百分之六，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 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相當重視勞資關係，一切運作皆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另本公司於 98 年 7 月成立勞資會議，定期舉行會議，以使勞資間具有良性之溝通平台，並以維持勞資關係之和諧。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定各項規章辦法，各項員工權益均依法令辦理並維護良好，於定期勞資會議中之意見皆積極採納改進，以維護員工之權益並體恤員工之心理感受。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法法規法條	違反法規內容	罰鍰金額
111/04/20	南環字第 1110011752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38 條第 4 項	勞工之特別休假，因年度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雇主應發給工資。	20,000
111/05/19	南環字第 1110015138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43 條	勞工請病假，未依法定標準給付工資。	20,000
111/06/06	竹環字第 1110017967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22 條第 2 項	工資未全額直接給付給勞工	20,000
111/07/13	竹環字第 1110022886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38 條第 4 項	終止勞動契約時未結算特別休假工資	20,000

以上罰鍰金額均已繳清，並已依法令規定改正。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目前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門人員負責。
 (2) 資通安全政策：本公司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督促改善資訊安全防護，有效降低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導致之資訊資產遭竊、不當使用、洩漏、竄改或破壞等風險，已訂定「資訊系統安全管制作業辦法」。

- (3) 具體管理方案：

A. 電腦系統安全防護：

電腦網路為雙層防火牆保護，阻絕外部入侵攻擊網路。個人電腦安裝防毒軟體，防止病毒攻擊。eMail 自動過濾病毒郵件，防護誤開病毒郵件。帳號密碼 90 天強制更換。資料備份架構為雙機異地交叉離線式備份，防範綁架攻擊狀況。

B. 存取控管：

應用系統資料及檔案伺服器資料，存取均需經申請授權，無權限者無法存取資料。

C. 可攜式儲存媒體：

存取到可疑檔案時，防毒軟體自動偵測攔截，防護病毒感染。

D. 實體與安全環境管理：

電腦機房設有門禁管控，訪客進出須留紀錄，機房內部空調為雙機輪換，並裝設滅火器及警報，並有不斷電系統提供緊急電源。

E. 人員管理：

人員使用電腦系統需提出權限申請，離職時關閉所有權限。

F. 系統開發及委外管理：

目前系統為自行管理，小規模系統開發在現有作業環境進行。

-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防火牆、防毒軟體、資料備份、帳號密碼管理、權限管理、不斷電系統、空調設備、門禁設備、滅火器等。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任保證契約	第一銀行	109.3.24~112.06.30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保證	期滿償還後失效。
土地租約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94.09.08~113.12.31	園區土地租約-竹南廠	承租期限不得逾二十年，期滿後得另訂新約。
土地租約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01.10.11~120.12.31	園區土地租約-竹南廠	承租期限不得逾二十年，期滿後得另訂新約。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93.11.25~112.12.31	園區土地租約-南科廠	承租期限不得逾二十年，期滿後得另訂新約。
土地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99.11.01~119.10.31	園區土地租約-南科五、六廠(台南縣新市鎮新科段47-0號)	承租期限不得逾二十年，期滿後得另訂新約。
廠房租約	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12.01.01~112.12.31	標準廠房租賃契約書(針劑廠廠房、創業路12號3樓4樓5樓、創業路16號3樓4樓、創業路8號4樓)	期滿後得另訂新約。
不動產買賣契約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1/3/3	竹南廠第二廠區建物處分	無
製程開發研究服務合約	S公司	107.11.28~履行合約完成	新藥(SLC-029)建置口服錠劑產線之產品製程設計服務	自簽訂合約日起，至履行合約完成後失效。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667,365	1,731,492	2,554,861	2,911,016	3,099,020	3,036,7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5,125	1,844,553	1,825,946	1,174,292	1,004,711	967,168	
無形資產	1,532	2,217	7,165	7,777	5,501	4,672	
其他資產	15,397	455,042	448,727	445,599	299,544	299,458	
資產總額	3,529,419	4,033,304	4,836,699	4,538,684	4,408,776	4,308,01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75,445	1,310,652	570,841	298,254	778,489	683,881
	分配後	875,445	1,310,652	570,841	298,254	778,489	683,881
非流動負債	798,204	508,802	935,618	927,601	263,332	260,4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73,649	1,819,454	1,506,459	1,225,855	1,041,821	944,376
	分配後	1,673,649	1,819,454	1,506,459	1,225,855	1,041,821	944,37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	-	-	-	-	-	
股本	2,480,477	2,679,982	3,004,786	3,170,206	3,172,166	3,172,316	
資本公積	73,276	191,857	573,779	132,667	133,941	134,0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7,210)	(657,950)	(248,325)	9,956	46,343	43,683
	分配後	(697,210)	(657,950)	(248,325)	9,956	46,343	43,683
其他權益	(773)	(39)	-	-	-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14,505	13,60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55,770	2,213,850	3,330,240	3,312,829	3,366,955	3,363,643
	分配後	1,855,770	2,213,850	3,330,240	3,312,829	4,408,776	4,308,019

註：107年至111年依IFRSs編製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12年第一季依IFRSs編製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104,691	1,318,694	1,827,240	1,743,785	1,265,749	221,892
營業毛利	(70,489)	350,994	558,642	307,866	130,990	53,177
營業損益	(349,562)	55,373	230,554	29,340	(94,255)	(3,9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85)	(60,307)	20,387	(19,384)	130,565	342
稅前淨利	(359,547)	(4,934)	250,941	9,956	36,310	(3,55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59,547)	(4,934)	250,941	9,956	36,310	(3,55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59,547)	(4,934)	250,941	9,956	36,310	(3,5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9,516)	(4,934)	250,941	9,956	36,310	(3,55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59,547)	(4,934)	250,941	9,956	36,387	(2,66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77)	(8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359,516)	(4,934)	250,941	9,956	36,387	(2,6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77)	(899)
每股盈餘	(1.46)	(0.02)	0.88	0.03	0.11	(0.01)

註：107年至111年依IFRSs編製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12年第一季依IFRSs編製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667,365	1,731,492	2,554,861	2,911,016	3,031,2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5,125	1,844,553	1,825,946	1,174,292	1,004,711
無形資產		1,532	2,217	7,165	7,777	5,501
其他資產		15,397	455,042	448,727	445,599	349,335
資產總額		3,529,419	4,033,304	4,836,699	4,538,684	4,390,84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75,445	1,310,652	570,841	298,254	775,063
	分配後	875,445	1,310,652	570,841	298,254	775,063
非流動負債		798,204	508,802	935,618	927,601	263,3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73,649	1,819,454	1,506,459	1,225,855	1,038,395
	分配後	1,673,649	1,819,454	1,506,459	1,225,855	1,038,39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2,480,477	2,679,982	3,004,786	3,170,206	3,172,166
資本公積		73,276	191,857	573,779	132,667	133,9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7,210)	(657,950)	(248,325)	9,956	46,343
	分配後	(697,210)	(657,950)	(248,325)	9,956	46,343
其他權益		(773)	(39)	-	-	-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55,770	2,213,850	3,330,240	3,312,829	3,352,450
	分配後	1,855,770	2,213,850	3,330,240	3,312,829	3,352,450

註：107年至111年依IFRSs編製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104,691	1,318,694	1,827,240	1,743,785	1,265,749
營業毛利	(70,489)	350,994	558,642	307,866	130,990
營業損益	(349,562)	55,373	230,554	29,340	(80,5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85)	(60,307)	20,387	(19,384)	116,911
稅前淨利	(359,547)	(4,934)	250,941	9,956	36,38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59,547)	(4,934)	250,941	9,956	36,38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59,547)	(4,934)	250,941	9,956	36,3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9,516)	(4,934)	250,941	9,956	36,38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59,547)	(4,934)	250,941	9,956	36,38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359,516)	(4,934)	250,941	9,956	36,387
每股盈餘	(1.46)	(0.02)	0.88	0.03	0.11

註：107年至111年依IFRSs編製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鄭雅慧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鄭雅慧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倩瑜、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倩瑜、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倩瑜、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倍；次；天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107 年	108 年	109	110	111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42	45.11	31.15	27.01	23.63	21.92
	長期資金占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比 率	143.83	147.60	233.62	361.11	359.88	373.31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90.46	132.11	447.56	976.02	398.08	444.04
	速動比率	71.52	63.13	241.04	507.02	250.63	281.91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93	6.51	4.44	3.27	3.23	3.27
	平均收現日數	75	56	82	112	113	112
	存貨週轉率(次)	1.24	0.98	1.21	1.10	0.88	0.5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03	12.89	17.77	18.09	20.07	13.88
	平均銷貨日數	296	372	302	332	414	640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週轉率(次)	0.60	0.71	1.00	1.16	1.16	0.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0	0.35	0.41	0.37	0.28	0.2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9.15)	0.71	6.10	0.52	1.09	(0.00)
	權益報酬率(%)	(17.89)	(0.24)	9.05	0.3	1.09	(0.3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 本額比率(%)	(14.50)	(0.18)	8.35	0.31	1.15	(0.34)
	純益率(%)	(32.55)	(0.37)	13.73	0.57	2.87	(1.20)
	每股盈餘(元)	(1.46)	(0.02)	0.88	0.03	0.11	(0.0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11.93	15.99	註 2	74.73	4.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32.29	64.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2	4.85	1.84	註 2	12.17	0.70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註 3	11.07	3.76	20.79	註 3	註 3
	財務槓桿度	註 3	2.36	1.12	2.56	註 3	註 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償債能力：主要為 109 年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將其重分類為流動負債，致 111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 110 年減少。

經營能力：111 年主要因原料持續漲價，公司調整銷售策略，減少低價客戶出貨，致 111 年度之營業收入下降，故使總資產週轉率及存貨周轉率降低。

獲利能力：111 年度因本公司調整廠區精簡配置，處份竹南二廠利益及美金匯兌利益，本期淨利較 110 年度增加，致 111 年度各項獲利能力較 110 年度改善。

註 1：107 年及 111 年依 IFRSs 編製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12 年第一季依 IFRSs 編製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 2：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列示。

註 3：營業利益為負數，故不列示。

(二)財務分析(個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倍；次；天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110	111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42	45.11	31.15	27.01	23.6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3.83	147.60	233.62	361.11	359.8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0.46	132.11	447.56	976.02	391.10
	速動比率	71.52	63.13	241.04	507.02	243.2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93	6.51	4.44	3.27	3.23
	平均收現日數	75	56	82	112	113
	存貨週轉率 (次)	1.24	0.98	1.21	1.10	0.8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03	12.89	17.77	18.09	20.07
	平均銷貨日數	296	372	302	332	4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60	0.71	1.00	1.16	1.1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0	0.35	0.41	0.37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15)	0.71	6.10	0.52	1.10
	權益報酬率 (%)	(17.89)	(0.24)	9.05	0.30	1.0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4.50)	(0.18)	8.35	0.31	1.15
	純益率 (%)	(32.55)	(0.37)	13.73	0.57	2.87
	每股盈餘 (元)	(1.46)	(0.02)	0.88	0.03	0.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2	11.93	15.99	註 2	77.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16.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2	4.85	1.84	註 2	12.6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3	11.07	3.76	20.79	註 3
	財務槓桿度	註 3	2.36	1.12	2.56	註 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償債能力：主要為 109 年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將其重分類為流動負債，致 111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 110 年減少。						
經營能力：111 年主要因原料持續漲價，公司調整銷售策略，減少低價客戶出貨，致 111 年度之營業收入下降，故使總資產週轉率及存貨周轉率降低。						
獲利能力：111 年度因本公司調整廠區精簡配置，處份竹南二廠利益及美金匯兌利益，本期淨利較 110 年度增加，致 111 年度各項獲利能力較 110 年度改善。						

註 1：107 年及 111 年依 IFRSs 編製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列示。

註 3：營業利益為負數，故不列示。

註4：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等，其中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倩瑜會計師及林玉寬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上述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張日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香雲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243 號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松瑞集團)(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松瑞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松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松瑞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松瑞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松瑞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原料藥，該等存貨會因市場競爭激烈及產品效期等因素影響，存在存貨跌價或過時陳舊之風險。管理階層除將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外，對於超過一定期間庫齡之存貨考量其去化程度認列其淨變現價值。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及其估計及假設，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及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

由於松瑞集團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具估計不確定性，且考量存貨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項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抽查存貨貨齡歸屬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至相關進銷貨文件及其帳載記錄，執行報表計算之正確性並評估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4.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松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松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松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松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松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松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松瑞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倩瑜

會計師

林玉寬

劉倩瑜

林玉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日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85,993	25	\$ 491,41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6,121	-	10,43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六)及八	557,637	13	5,27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259	-	89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90,501	7	486,354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4,718	-	247	-
130X	存貨	六(四)	1,036,336	23	1,307,326	29
1410	預付款項		111,526	2	91,492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六)	-	-	514,310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29	-	3,27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099,020</u>	<u>70</u>	<u>2,911,016</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32,813	1	21,637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	-	6,19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004,711	23	1,174,292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262,169	6	412,640	9
1780	無形資產		5,501	-	7,77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562	-	5,1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09,756</u>	<u>30</u>	<u>1,627,668</u>	<u>36</u>
1XXX	資產總計		<u>\$ 4,408,776</u>	<u>100</u>	<u>\$ 4,538,684</u>	<u>100</u>

(續次頁)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	64,267	2	\$	103,707	2
2150	應付票據			120	-		-	-
2170	應付帳款			69,750	2		43,19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104,333	2		127,440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11,212	-		23,764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		528,604	1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3	-		14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78,489</u>	<u>18</u>		<u>298,254</u>	<u>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九)		-	-		523,675	1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263,332	6		403,813	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1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63,332</u>	<u>6</u>		<u>927,601</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1,041,821</u>	<u>24</u>		<u>1,225,855</u>	<u>2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172,166	72		3,170,206	7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33,941	3		132,667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996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96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387	1		9,95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352,450</u>	<u>76</u>		<u>3,312,829</u>	<u>73</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4,505</u>	<u>-</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3,366,955</u>	<u>76</u>		<u>3,312,829</u>	<u>73</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408,776</u>	<u>100</u>	\$	<u>4,538,68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經理人：陳志芳



會計主管：汪乃儀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265,749	100	\$ 1,743,7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	(1,134,759)	(89)	(1,435,919)	(82)		
5900 營業毛利		130,990	11	307,866	18		
營業費用	六(二十) (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29,803)	(2)	(34,740)	(2)		
6200 管理費用		(76,320)	(6)	(79,65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9,122)	(10)	(167,271)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	3,14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5,245)	(18)	(278,526)	(16)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94,255)	(7)	29,34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6,095	1	494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5,098	-	6,3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25,066	10	(8,390)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15,694)	(1)	(17,85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0,565	10	19,384	(1)		
7900 稅前淨利		36,310	3	9,956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	-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6,310	3	9,956	1		
8200 本期淨利		\$ 36,310	3	\$ 9,956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310	3	\$ 9,956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6,387	3	\$ 9,956	1		
8620 非控制權益		(77)	-	-	-		
		\$ 36,310	3	\$ 9,956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6,387	3	\$ 9,956	1		
8720 非控制權益		(77)	-	-	-		
		\$ 36,310	3	\$ 9,956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1	\$	0.0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1	\$	0.03		

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友財
代表人：李香雲



經理人：陳志芳



會計主管：汪乃儀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 餘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110 年 1 月 至 12 月</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04,786	\$ 573,779	\$ -	\$ -	(\$ 248,325)	\$ 3,330,240	\$ -	\$ 3,330,240
本期淨利	-	-	-	-	9,956	9,956	-	9,9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956	9,956	-	9,95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二)(十三) 800	1,271	-	-	-	2,071	-	2,07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三)(十四) -	(248,325)	-	-	248,325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40,000)	-	-	-	(40,000)	-	(4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60,000	(160,000)	-	-	-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三)(十四) -	984	-	-	-	984	-	984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二)(十三) 4,620	4,958	-	-	-	9,578	-	9,57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170,206	\$ 132,667	\$ -	\$ -	\$ 9,956	\$ 3,312,829	\$ -	\$ 3,312,829
<u>111 年 1 月 至 12 月</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170,206	\$ 132,667	\$ -	\$ -	\$ 9,956	\$ 3,312,829	\$ -	\$ 3,312,829
本期淨利	-	-	-	-	36,387	36,387	(77)	36,3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387	36,387	(77)	36,310
110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996	-	(996)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	8,960	(8,960)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1,960	1,274	-	-	-	3,234	-	3,234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14,582	14,58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172,166	\$ 133,941	\$ 996	\$ 8,960	\$ 36,387	\$ 3,352,450	\$ 14,505	\$ 3,366,955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陳志芳

96



會計主管：汪乃儀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310	\$ 9,9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七)(二十) 205,406	234,642
攤銷費用	六(二十) 3,315	4,0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3,1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十八) (2,598)	(11,01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十三) -	9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八) 1,301	(9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六(十八) (66,643)	-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6,095)	(495)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八) (6,261)	-
利息費用	六(七)(十九) 15,694	17,8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8,953)	(18,258)
應收票據	(2,367)	1,090
應收帳款	195,853	85,508
其他應收款	(4,471)	136
存貨	270,990	(228,843)
預付款項	(19,897)	8,927
其他流動資產	340	(6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9,440)	(121,067)
應付票據	120	(10)
應付帳款	26,555	(72,390)
其他應付款	(12,690)	(54,502)
其他流動負債	-	(9,737)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76,442	(155,859)
收取之利息	16,095	495
支付之利息	(10,765)	(12,9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581,772</u>	<u>(168,33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94,69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14,06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4,688	-
處分待出售資產之價款	329,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33,136)	(90,9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0	95
取得無形資產	(1,039)	(4,628)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7)
存出保證金減少	448	-
取得子公司現金轉入數	六(二十四) 14,52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292</u>	<u>18,53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59,000	30,0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六) (59,000)	(3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六) -	3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六) (113)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0,605)	(10,947)
員工行使認股權	3,234	9,57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4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484)</u>	<u>(41,36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94,580	(191,1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91,413	682,5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1,085,993</u>	<u>\$ 491,413</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表人：李香雲

代理人：陳志芳

會計主管：汪乃儀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 月 30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銷售 Carbapenem 學名藥、針劑學名藥、控釋型學名藥、新劑型及新藥開發，以及前述產品之原料藥、賦形劑、中間體物及劑型產品，並提供製藥技術服務。本集團股票於民國 104 年 9 月 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如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

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松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之研究開發	100	-	註1
本公司	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33.33	-	註2
松瑞生技	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7.67	-	註2

註1：本集團於民國111年2月8日設立子公司-松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100%，並自設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註2：本集團於民國111年12月16日以現金\$15,300購入瑞澤股份生技有限公司51%之股權，經評估本公司對瑞澤股份生技有限公司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自民國111年12月17日起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51年
機器及其他設備	3年~20年
試驗設備	5年~8年
運輸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租賃改良	9年~11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 / 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

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
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
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集團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

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所得稅相關法令規定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本集團研究、開發、設計、製造並銷售抗生素原料藥、針劑及其中間體，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勞務收入

- (1) 本集團提供試驗設計(DOE)、製程設計及藥證申請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佔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交付之勞務，因該等勞務係高度相互關聯，故不可區分，辨認為一個履約義務；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提供之勞務，經認定可辨認為個別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合約中每一履約義務。
- (3)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4) 客戶合約中若有包含變動對價，於預期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消除，高度很有可能不會導致重大收入迴轉時，則將變動對價包含在交易價格中。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主要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產品效期等因素，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銷售訂單價格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36,33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93	\$	38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39,240		491,027
定期存款		646,360		-
合計	\$	<u>1,085,993</u>	\$	<u>491,41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活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本集團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59,750 及 \$0。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661	\$ 12,575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470	1,470
評價調整	(14,010)	(3,611)
	<u>\$ 6,121</u>	<u>\$ 10,434</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5,000	\$ 15,000
評價調整	17,813	6,637
	<u>\$ 32,813</u>	<u>\$ 21,637</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2,598	\$ 13,813
混合工具	-	(2,801)
合計	<u>\$ 2,598</u>	<u>\$ 11,012</u>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259	\$	892
應收帳款		292,435		488,288
減：備抵損失	(1,934)	(1,934)
	\$	<u>293,760</u>	\$	<u>487,246</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260,848	\$ 3,259	\$ 449,065	\$ 892
30天內	31,574	-	36,868	-
31-90天	13	-	-	-
91-180天	-	-	2,355	-
181天以上	-	-	-	-
	<u>\$ 292,435</u>	<u>\$ 3,259</u>	<u>\$ 488,288</u>	<u>\$ 892</u>

應收帳款帳齡區間之計算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應收票據帳齡區間之計算係以票據到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570,704。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259 及 \$892；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90,501 及 \$486,354。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3,692	(\$ 42,074)	\$ 291,618
物料	55,725	(4,765)	50,960
在製品	474,244	(50,592)	423,652
製成品	309,578	(39,472)	270,106
合計	<u>\$ 1,173,239</u>	<u>(\$ 136,903)</u>	<u>\$ 1,036,33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69,846	(\$ 26,578)	\$ 343,268
物料	52,162	(4,001)	48,161
在製品	647,839	(43,292)	604,547
製成品	340,089	(28,739)	311,350
合計	<u>\$ 1,409,936</u>	<u>(\$ 102,610)</u>	<u>\$ 1,307,32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47,928	\$ 1,251,750
存貨跌價及回升利益	34,293 (10,481)
報廢損失	15	1,330
未分攤製造費用	87,617	111,454
勞務成本	64,906	81,866
	<u>\$ 1,134,759</u>	<u>\$ 1,435,919</u>

本集團民國110年度因前期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業已部分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項。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未完工程及 <u>待驗設備</u>	<u>合計</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1,015,585	\$ 1,040,662	\$ 47,674	\$ 400	\$ 10,710	\$ 34,691	\$ 269,346	\$ 40,897	\$ 2,459,965
累計折舊	(320,856)	(707,966)	(41,750)	(294)	(8,519)	(25,379)	(180,909)	-	(1,285,673)
	<u>\$ 694,729</u>	<u>\$ 332,696</u>	<u>\$ 5,924</u>	<u>\$ 106</u>	<u>\$ 2,191</u>	<u>\$ 9,312</u>	<u>\$ 88,437</u>	<u>\$ 40,897</u>	<u>\$ 1,174,292</u>
111年									
1月1日	\$ 694,729	\$ 332,696	\$ 5,924	\$ 106	\$ 2,191	\$ 9,312	\$ 88,437	\$ 40,897	\$ 1,174,292
增添	7,243	11,090	525	-	268	124	962	2,622	22,834
處分	-	-	-	-	-	-	(1,801)	-	(1,801)
重分類	14,071	9,323	-	-	-	-	1,918	(24,824)	488
折舊費用	(38,941)	(120,386)	(2,083)	(94)	(1,336)	(3,229)	(25,033)	-	(191,102)
12月31日	<u>\$ 677,102</u>	<u>\$ 232,723</u>	<u>\$ 4,366</u>	<u>\$ 12</u>	<u>\$ 1,123</u>	<u>\$ 6,207</u>	<u>\$ 64,483</u>	<u>\$ 18,695</u>	<u>\$ 1,004,711</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1,036,899	\$ 1,037,950	\$ 47,214	\$ 400	\$ 10,310	\$ 34,815	\$ 267,499	\$ 18,695	\$ 2,453,782
累計折舊	(359,797)	(805,227)	(42,848)	(388)	(9,187)	(28,608)	(203,016)	-	(1,449,071)
	<u>\$ 677,102</u>	<u>\$ 232,723</u>	<u>\$ 4,366</u>	<u>\$ 12</u>	<u>\$ 1,123</u>	<u>\$ 6,207</u>	<u>\$ 64,483</u>	<u>\$ 18,695</u>	<u>\$ 1,004,711</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541,354	\$ 878,913	\$ 45,503	\$ 400	\$ 10,576	\$ 34,573	\$ 274,350	\$ 185,197	\$ 2,970,866
累計折舊	(340,530)	(579,157)	(37,153)	(161)	(6,509)	(22,042)	(159,368)	-	(1,144,920)
	<u>\$ 1,200,824</u>	<u>\$ 299,756</u>	<u>\$ 8,350</u>	<u>\$ 239</u>	<u>\$ 4,067</u>	<u>\$ 12,531</u>	<u>\$ 114,982</u>	<u>\$ 185,197</u>	<u>\$ 1,825,946</u>
110年									
1月1日	\$ 1,200,824	\$ 299,756	\$ 8,350	\$ 239	\$ 4,067	\$ 12,531	\$ 114,982	\$ 185,197	\$ 1,825,946
增添	8,058	35,235	2,171	-	134	118	18,394	12,726	76,836
重分類(註1)	(464,079)	127,235	-	-	-	-	(16,108)	(157,026)	(509,978)
折舊費用	(50,074)	(129,530)	(4,597)	(133)	(2,010)	(3,337)	(28,831)	-	(218,512)
12月31日	<u>\$ 694,729</u>	<u>\$ 332,696</u>	<u>\$ 5,924</u>	<u>\$ 106</u>	<u>\$ 2,191</u>	<u>\$ 9,312</u>	<u>\$ 88,437</u>	<u>\$ 40,897</u>	<u>\$ 1,174,29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015,585	\$ 1,040,662	\$ 47,674	\$ 400	\$ 10,710	\$ 34,691	\$ 269,346	\$ 40,897	\$ 2,459,965
累計折舊	(320,856)	(707,966)	(41,750)	(294)	(8,519)	(25,379)	(180,909)	-	(1,285,673)
	<u>\$ 694,729</u>	<u>\$ 332,696</u>	<u>\$ 5,924</u>	<u>\$ 106</u>	<u>\$ 2,191</u>	<u>\$ 9,312</u>	<u>\$ 88,437</u>	<u>\$ 40,897</u>	<u>\$ 1,174,292</u>

註1：為降低營運成本，提升營運績效於民國110年11月4日經董事會核准決定出售竹南二廠不動產建物及其附屬設備，故將其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註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為降低營運成本並提升營運績效，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4 日經董事會核准決定出售竹南二廠不動產建物及其附屬設備，並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資產，買賣合約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 日完成簽約，處分價款 \$610,000(含稅)，該項交易已於 111 年 7 月 15 日完成產權移轉，處分利益為 \$66,643。

1. 待出售非流動之資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514,310

2. 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並未產生減損損失。

3. 以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機器設備、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已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5 日完成出售竹南二廠，故取消竹南二廠土地租賃合約，該土地使用權帳面金額為 \$150,456，認列租賃修改利益詳附註六(十八)。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243,308	\$ 391,346
房屋	18,088	20,233
運輸設備(公務車)	773	1,061
	<u>\$ 262,169</u>	<u>\$ 412,640</u>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8,061	\$ 8,988
房屋	5,778	6,499
機器設備	-	83
運輸設備(公務車)	465	560
	<u>\$ 14,304</u>	<u>\$ 16,130</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669	\$ 12,94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050	\$ 71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215	\$ 308
租賃修改損益	\$ 6,261	\$ -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810 及 \$0。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2,539 及 \$24,914。

7.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與本集團廠房所座落基地之公告地價或行政院所核定國有土地租金率之調整連結者，民國 111 年第二季因前述租金調整之租賃給付變動，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增使用權資產計 \$10,479。

(八) 其他應付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0,695	\$ 47,436
應付勞務費	6,874	4,10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000	588
應付設備款	3,133	10,994
應付工程款	474	3,028
應付佣金	606	2,065
其他	40,551	59,223
	<u>\$ 104,333</u>	<u>\$ 127,440</u>

(九)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530,257	\$	530,257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653)	(6,58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528,604)		-
	\$	-	\$	523,675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5 日發行之 109 年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總額及面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700,000，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2) 發行期間：3 年，自民國 109 年 5 月 25 日開始至 112 年 5 月 25 日到期。
 - (3) 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年利率 0%。
 - (4) 還本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辦法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或本集團依發行辦法提前贖回，或本集團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集團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0.7519%，實質收益率為 0.2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 (5)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至到期日(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止，除依法令或辦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集團請求依發行辦法轉換為本集團之普通股，並依發行辦法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集團新發行之普通股。
 - (6)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6.25 元，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集團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或本集團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辦法規定之公式調整之。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0 日起，因辦理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及轉增資配發普通股，調整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24.78 元。
 - (7)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集團普通股股份相同。
 - (8) 本集團之贖回權：債券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4 月 15 日)止，若本集團普通股於集中市場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價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者，本集團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 (9) 依發行辦法規定，所有本集團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

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

(10)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73,7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6,617 仟股。

2.本集團於前項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9,153。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94%。

(十)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本公司業於民國 110 年 8 月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與本公司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並已於民國 110 年 8 月 6 日取得台灣銀行信託部核准函在案。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3)	\$ 1,301	\$ 1,208
清償損益	93	69	162
	-	1,370	1,370
退回退休基金	-	(1,370)	(1,370)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

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370 及\$15,962。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 (仟股)</u>	<u>合約 期間</u>	<u>既得 條件</u>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5.31	87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1.13	1,13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8.17	14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03.30	3,00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08.15	1,586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11.15	32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u>111 年</u>		<u>110 年</u>	
	<u>認股權數 量(仟股)</u>	<u>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 量(仟股)</u>	<u>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u>
1 月 1 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149	\$ 21.28	3,726	\$ 22.99
本期執行認股權	(196)	16.5	(462)	20.15
本期喪失認股權	(711)	21.37	(1,115)	21.55
12 月 31 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242</u>	21.99	<u>2,149</u>	21.28
12 月 31 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1,242</u>	21.99	<u>1,692</u>	22.55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履約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履約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	-	22.2元 ~24.9元	11個月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24.8元	1年3個月	24.8元	2年3個月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6.5元	2年7個月	16.5元~21.1元	3年7個月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8.03 元及 28.31 元。

4. 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 險利率	每單位(股) 公允價值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5.05.31	\$ 23.5	\$22.2 (註)	34.88%	4年	-	0.56%	5.61元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5.05.31	23.5	\$22.2 (註)	35.39%	4年6個月	-	0.60%	6.04元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6.01.13	26.3	24.9 (註)	34.52%	4年	-	0.82%	6.31元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6.01.13	26.3	24.9 (註)	34.22%	4年6個月	-	0.87%	6.66元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6.08.17	23	21.7 (註)	39.36%	4年	-	0.69%	7.26元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6.08.17	23	21.7 (註)	39.36%	4年6個月	-	0.72%	7.70元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7.03.30	26.2	24.8 (註)	38.20%	4年	-	0.64%	8.03元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7.03.30	26.2	24.8 (註)	38.20%	4年6個月	-	0.68%	8.52元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8.08.15	17.4	16.5 (註)	37.36%	4年	-	0.52%	4.42元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8.08.15	17.4	16.5 (註)	37.36%	4年6個月	-	0.53%	4.68元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8.11.05	22.25	21.1 (註)	34.77%	4年	-	0.57%	6.24元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8.11.05	22.25	21.1 (註)	37.13%	4年6個月	-	0.58%	7.02元

註：民國 110 年 9 月 10 日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後調整履約價格。

(十二) 股本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額定資本額為\$3,500,000，分為3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3,172,166。

本集團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11 年</u>	<u>110 年</u>
1 月 1 日	317,020	300,47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8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96	462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	16,000
12 月 31 日	<u>317,216</u>	<u>317,020</u>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集團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集團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u>111 年</u>				
	<u>發行溢價</u>	<u>員工</u>		<u>認股權</u>	<u>合計</u>
1 月 1 日	\$ 104,478	\$ 21,307	\$ 6,882	\$ 132,667	
員工執行認股權	2,166	(892)	-	1,274	
12 月 31 日	<u>\$ 106,644</u>	<u>\$ 20,415</u>	<u>\$ 6,882</u>	<u>\$ 133,941</u>	

	<u>110 年</u>				
	<u>發行溢價</u>	<u>員工</u>		<u>已失效</u>	<u>合計</u>
1 月 1 日	\$ 543,616	\$ 23,011	\$ 243	\$ 6,909	\$ 573,77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48,082)	-	(243)	-	(248,32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40,000)	-	-	-	(4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0)	-	-	-	(160,0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298	-	-	(27)	1,271
員工執行認股權	7,646	(2,688)	-	-	4,958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	984	-	-	984
12 月 31 日	<u>\$ 104,478</u>	<u>\$ 21,307</u>	<u>\$ -</u>	<u>\$ 6,882</u>	<u>\$ 132,667</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40,000 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約 0.1331 元，該案業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160,000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1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該案業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7 日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及完成變更登記。

(十四) 保留盈餘

1. 本集團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依法繳納稅捐，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集團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3%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48,325，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如下：

	<u>110 年度</u>	
	<u>金額</u>	
法定盈餘公積	\$	996
特別盈餘公積		8,960
		<u>9,956</u>

(十五) 營業收入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u>1,265,749</u>	\$	<u>1,743,785</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來源可細分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抗生素</u>		<u>其他</u>	
	<u>合計</u>		<u>合計</u>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客戶合約收入	\$	972,345	\$	229,60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63,800
		<u>972,345</u>		<u>293,404</u>

	\$ 972,345	\$ 293,404	\$ 1,265,749
<u>110 年度</u>	<u>抗生素</u>	<u>其他</u>	<u>合計</u>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客戶合約收入	\$ 1,215,262	\$ 397,066	\$ 1,612,32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131,457	131,457
	<u>\$ 1,215,262</u>	<u>\$ 528,523</u>	<u>\$ 1,743,785</u>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 月 1 日</u>
合約負債	<u>\$ 64,267</u>	<u>\$ 103,707</u>	<u>\$ 224,774</u>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64,039 及 \$145,331。

3. 研究服務及製程設計收入係本集團提供新藥開發與製程設計所產生之收入，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與 Y 客戶簽訂研究服務及製程設計合約，提供開發新藥 SLC-017 之分析方法、新藥量產前批次製造之產線建置設計及製程確效批次生產之服務。

研究服務及製程設計收入主要係依照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並依照履約義務之進度認列收入，其進度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另新藥量產前批次製造之產線建置完成後，將進行製程確效批次製作。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1 月與 Z 客戶簽訂製程設計合約，提供新藥 SLC-029 建置口服錠劑產線之產品製程設計服務。

製程設計收入主要係依照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並依照履約義務之進度認列收入，其進度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另新藥量產前批次製造之產線建置完成後，將進行製程確效批次製作，本集團將依合約進度認列服務收入。

4. 藥證授權銷售分潤收入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授權某國際知名藥廠在美國境內銷售本集團取得藥證之美洛培南針劑產品之廠商；按合約規定，本集團與該藥廠訂有利潤分成機制，並將按該藥廠銷貨狀況就合約定義之利潤(Net profit)依約定成數認列收入。

(2) 主要係本集團授權某國際知名藥廠為唯一可在美國境內銷售本集團取得藥證之厄他培南針劑產品之廠商；按合約規定除依時程可收取固定之前期金外，本集團與該藥廠訂有利潤分成機制，並將按該藥廠銷貨狀況就合約定義之利潤(Net profit)依約定成數認列收入。

(十六) 利息收入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0,886	\$ 4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5,197	10
其他利息收入	12	4
	<u>\$ 16,095</u>	<u>\$ 494</u>

(十七) 其他收入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其他收入—其他	<u>\$ 5,098</u>	<u>\$ 6,371</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5,342	\$ 9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3,928	(17,191)
租賃修改利益	6,26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598	11,012
什項支出	(3,063)	(2,306)
	<u>\$ 125,066</u>	<u>(\$ 8,390)</u>

(十九) 財務成本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6	\$ 25
公司債	4,929	4,885
租賃負債	10,669	12,946
商業本票	-	3
	<u>\$ 15,694</u>	<u>\$ 17,859</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79,889	\$ 357,829
折舊費用	205,406	234,642
攤銷費用	3,315	4,01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488,610</u>	<u>\$ 596,483</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薪資費用	\$ 233,246	\$ 289,85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84
勞健保費用	23,254	33,235
退休金費用	11,370	15,962
其他用人費用	12,019	17,797
	<u>\$ 279,889</u>	<u>\$ 357,82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集團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00 及 \$35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00 及 \$23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504	\$ 2,14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u>817</u>	<u>-</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9,321</u>	<u>2,149</u>
遞延所得稅：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u>(9,321)</u>	<u>(2,149)</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9,321)</u>	<u>(2,14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262	\$ 1,991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186	158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1,634	1,80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817	-
未認列虧損扣抵之所得稅	3,881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評估變動	(24,780)	(3,954)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3.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 年度</u>
101	\$ 479,494	\$ 423,521	\$ 423,521	民國 111 年
102	260,568	260,568	260,568	民國 112 年
103	389,462	389,462	389,462	民國 113 年
104	453,965	453,965	453,965	民國 114 年
105	219,185	219,185	219,185	民國 115 年
107	341,079	341,079	341,079	民國 117 年
111	19,403	19,403	19,403	民國 121 年
	<u>\$ 2,163,156</u>	<u>\$ 2,107,183</u>	<u>\$ 2,107,183</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 年度</u>
100	\$ 95,636	\$ 75,864	\$ 75,864	民國 110 年
101	479,494	479,494	479,494	民國 111 年
102	260,568	260,568	260,568	民國 112 年
103	389,462	389,462	389,462	民國 113 年
104	453,965	453,965	453,965	民國 114 年
105	219,185	219,185	219,185	民國 115 年
107	341,079	341,079	341,079	民國 117 年
	<u>\$ 2,239,389</u>	<u>\$ 2,219,617</u>	<u>\$ 2,219,617</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17,665	\$ 158,75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6. 子公司-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三) 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每股盈餘 (元)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6,387	317,024	\$ 0.1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36,387	317,0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387	317,077	\$ 0.11

	<u>110年度</u>		每股盈餘 (元)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9,956	316,738	\$ 0.0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9,956	316,7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80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956	317,543	\$ 0.03

1. 民國 111 年度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予納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2. 民國 110 年度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予納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二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以現金\$15,300 參與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瑞澤生技」)現金增資取得 51%之股權，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2 月 16 日，經評估本集團對瑞澤生技具有實質控制力，故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17 日起納入本集團之合併個體。該公司主要業務為國際貿易、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
2. 收購瑞澤生技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資訊如下：

	<u>111 年 12 月 16 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15,300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u>14,582</u>
	<u>\$</u>	<u>29,882</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銀行存款	\$	29,828
預付款項		136
其他流動負債		<u>(82)</u>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u>	<u>29,882</u>

(二十五)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834	\$	76,836
加：期初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4,022		29,228
減：預付設備款減少	(113)	(1,064)
減：期末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3,607)	(14,022)
本期支付現金	<u>\$</u>	<u>33,136</u>	<u>\$</u>	<u>90,978</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應付公司債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523,675	\$ 427,577	\$ 113	\$ 951,36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0,605)	(113)	(10,718)
利息支付數	-	(10,669)	-	(10,765)
利息費用攤銷數	4,929	10,669	-	15,69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42,428)	-	(142,428)
111年12月31日	<u>\$ 528,604</u>	<u>\$ 274,544</u>	<u>\$ -</u>	<u>\$ 803,148</u>

	應付公司債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520,861	\$ 438,086	\$ 110	\$ -	\$ 959,05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0,947)	3	-	(10,944)
利息支付數	-	(12,946)	-	-	(12,946)
利息費用攤銷數	4,885	12,946	-	-	17,83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071)	438	-	40,000	40,438
110年12月31日	<u>\$ 523,675</u>	<u>\$ 427,577</u>	<u>\$ 113</u>	<u>\$ 40,000</u>	<u>\$ 991,36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關係人交易事項。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210	\$ 23,459
股份基礎給付	-	220
合計	<u>\$ 20,210</u>	<u>\$ 23,679</u>

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房屋及建築	\$ 642,671	\$ 656,132	中長期借款及 應付公司債
房屋及建築 (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497,581	中長期借款及 應付公司債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97,887	-	應付公司債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6,199	履約保證金
活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5,278	短期借款 備償戶
存出保證金	2,537	2,985	履約保證金
	<u>\$ 943,095</u>	<u>\$ 1,168,17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為美金 86 仟元。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廠房	\$ 7,230	\$ 7,201
設備	4,725	7,706
總計	<u>\$ 11,955</u>	<u>\$ 14,90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會考量未來期間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透過財務分析以及定期審核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相同。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負債總計	\$ 1,041,821	\$ 1,225,855
資產總計	\$ 4,408,776	\$ 4,538,684
資產負債比率	<u>24%</u>	<u>27%</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38,934	\$ 32,071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5,993	491,4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557,637	11,477
應收票據	3,259	892
應收帳款	290,501	486,354
其他應收款	4,718	247
存出保證金	2,537	2,985
	<u>\$ 1,983,579</u>	<u>\$ 1,025,439</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20	\$ -
應付帳款	69,750	43,195
其他應付款	104,333	127,440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28,604	523,675
存入保證金	-	113
	<u>\$ 702,807</u>	<u>\$ 694,423</u>
租賃負債	<u>\$ 274,544</u>	<u>\$ 427,577</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辨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產品係全球銷售，因此受相對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帳面金額 (<u>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527	30.71	\$ 1,244,584
歐元：新台幣	91	32.72	2,97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9	30.71	6,1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27	30.71	31,539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018	27.68	\$ 637,138
歐元:新台幣	55	31.32	1,72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77	27.68	10,4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4	27.68	8,415
歐元:新台幣	26	31.32	814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3,928 及(\$17,191)。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u>111 年度</u>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變動幅度</u>	<u>(損)益影響</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446	\$	-
歐元：新台幣	1%	3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15)		-
<u>110 年度</u>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變動幅度</u>	<u>(損)益影響</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371	\$	-
歐元：新台幣	1%	17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0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84		-
歐元：新台幣	1%	8		-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減損評估：
- (1)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2)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3)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4)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D.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信用風險減損評估：
- (1) 本集團按客戶之帳齡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2) 本集團納入外部市場研究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1020%	\$ 264,106	\$ 269
逾期 1-30 天	3.6105%	31,574	1,140
逾期 31-90 天	3.6105%	13	-
逾期 91-180 天	5.8750%	-	-
逾期 181-270 天	10.1720%	-	-
逾期 271-360 天	22.6330%	-	-
逾期超過 360 天	100%	-	-
合計		<u>\$ 295,693</u>	<u>\$ 1,40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1020%	\$ 449,957	\$ 459
逾期 1-30 天	3.6190%	36,868	1,335
逾期 31-90 天	3.6190%	-	-
逾期 91-180 天	5.9450%	2,355	140
逾期 181-270 天	10.3800%	-	-
逾期 271-360 天	26.3040%	-	-
逾期超過 360 天	100%	-	-
合計		<u>\$ 489,180</u>	<u>\$ 1,934</u>

(3)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按	111 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 1,934	\$ -
(
3	110 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 月 1 日	\$ 5,074	\$ -
3		
減損損失迴轉	(3,140)	-
12 月 31 日	\$ 1,934	\$ -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管理階層執行，並由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B. 本集團週轉金及中長期借款未動用額度明細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60,000	\$ 444,000
一年以上到期	-	-
	\$ 760,000	\$ 444,000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以未折現金額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3 個月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3 個月以下</u>	<u>至 1 年內</u>	<u>1 至 5 年內</u>	<u>5 年以上</u>	<u>帳面金額</u>	
應付票據	\$ 120	\$ -	\$ -	\$ -	\$ 120	
應付帳款	66,524	3,226	-	-	69,750	
其他應付款	71,590	32,743	-	-	104,333	
其他流動負債	203	-	-	-	203	
租賃負債	4,842	14,453	57,242	374,872	451,409	
應付公司債	-	530,527	-	-	530,527	
非衍生金融負債：		3 個月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3 個月以下</u>	<u>至 1 年內</u>	<u>1 至 5 年內</u>	<u>5 年以上</u>	<u>帳面金額</u>	
應付帳款	\$ 38,319	\$ 4,876	\$ -	\$ -	\$ 43,195	
其他應付款	102,592	24,848	-	-	127,440	
其他流動負債	148	-	-	-	148	
租賃負債	5,947	17,806	85,650	622,725	732,128	
應付公司債	-	-	530,257	-	530,257	
存入保證金	-	113	-	-	113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3.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528,604	\$ -	\$ 527,616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523,675	\$ -	\$ 526,668	\$ -

(2)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計其公允價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8,934	\$ -	\$ -	\$ 38,934
合計	\$ 38,934	\$ -	\$ -	\$ 38,934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2,071	\$ -	\$ -	\$ 32,071
合計	\$ 32,071	\$ -	\$ -	\$ 32,071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屬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者採用收盤價。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u>110 年</u>	
	<u>權益工具</u>	<u>衍生工具</u>
1 月 1 日	\$ -	\$ 2,801
本期購買	30,000	-
本期處分	(22,390)	-
轉入第一等級	(21,637)	-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u>14,027</u>	<u>(2,801)</u>
12 月 31 日	<u>\$ -</u>	<u>\$ -</u>

8. 因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10 月開始於市場之交易量穩定增加，導致可取得足夠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轉入至第一等級。
9.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採用專家之評價報告，並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重大不可</u>	<u>區間</u>	<u>輸入值與</u>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u>觀察輸入值</u>	<u>(加權平均)</u>	<u>公允價值關係</u>
非衍生權益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47.14%	股價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u>110年12月31日</u>		<u>重大不可</u>	<u>區間</u>	<u>輸入值與</u>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u>觀察輸入值</u>	<u>(加權平均)</u>	<u>公允價值關係</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32.74%	股價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1.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u>111年12月3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波動率	± 5%	\$ 53	\$ -	\$ -	\$ -

	<u>110年12月3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波動率	± 5%	\$ 53	\$ -	\$ -	\$ -

(四) 民國 111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對本集團營運影響說明

經本集團評估後，民國 111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對本集團之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尚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持續追蹤疫情發展以及時調整營運策略因應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

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公司董事會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採用經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根據部門收入及稅後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部門收入	\$	1,265,749	\$	1,743,785
稅後淨(損)利	\$	36,310	\$	9,956
部門資產	\$	4,408,776	\$	4,538,684
部門負債	(\$	1,041,821)	(\$	1,225,855)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決策者覆核之應報導部門別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損益相同，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五)。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歐洲	\$ 234,255	\$ -	\$ 245,962	\$ -
美洲	625,035	-	867,860	-
亞洲	279,888	-	501,015	-
台灣	104,794	1,274,406	98,485	2,268,973
其他	21,777	-	30,463	-
合計	\$ 1,265,749	\$ 1,274,406	\$ 1,743,785	\$ 2,268,973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營業收入達 10%以上之客戶：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A02C001	\$ 322,347	本公司	\$ 620,964	本公司
C12C002	181,463	本公司	315,287	本公司
A01C005	159,951	本公司	不適用(註)	-

註：收入未達營業收入 10%以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242 號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原料藥，該等存貨會因市場競爭激烈及產品效期等因素影響，存在存貨跌價或過時陳舊之風險。管理階層除將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外，對於超過一定期間庫齡之存貨考量其去化程度認列其淨變現價值。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及其估計及假設，請分別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及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

由於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具估計不確定性，且考量存貨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項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抽查存貨貨齡歸屬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至相關進銷貨文件及其帳載記錄，執行報表計算之正確性並評估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4.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倩瑜

會計師



林玉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日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18,248	23	\$ 491,41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6,121	-	10,43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八				
	動		557,637	13	5,27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259	-	89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90,501	7	486,354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4,712	-	24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1,563	-	-	-
130X	存貨	六(四)	1,036,336	24	1,307,326	29
1410	預付款項		109,992	2	91,492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七)及八	-	-	514,310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29	-	3,27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031,298</u>	<u>69</u>	<u>2,911,016</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32,813	1	21,637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八				
	流動		-	-	6,19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9,929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004,711	23	1,174,292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62,169	6	412,640	9
1780	無形資產		5,501	-	7,77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424	-	5,1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59,547</u>	<u>31</u>	<u>1,627,668</u>	<u>36</u>
1XXX	資產總計		<u>\$ 4,390,845</u>	<u>100</u>	<u>\$ 4,538,684</u>	<u>100</u>

(續次頁)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64,267	2	\$ 103,707	2	
2150	應付票據		120	-	-	-	
2170	應付帳款		69,750	2	43,19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00,994	2	127,440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11,212	-	23,764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528,604	1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6	-	14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75,063</u>	<u>18</u>	<u>298,254</u>	<u>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	-	-	523,675	1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263,332	6	403,813	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1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63,332</u>	<u>6</u>	<u>927,601</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1,038,395</u>	<u>24</u>	<u>1,225,855</u>	<u>27</u>	
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172,166	72	3,170,206	7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33,941	3	132,667	3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6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96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387	1	9,956	-	
3XXX	權益總計		<u>3,352,450</u>	<u>76</u>	<u>3,312,829</u>	<u>73</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390,845</u>	<u>100</u>	<u>\$ 4,538,68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
 代表人：李香雲



經理人：陳志芳



會計主管：汪乃儀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展旺生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1,265,749	100	\$ 1,743,7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	(1,134,759)	(89)	(1,435,919)	(82)
5900 營業毛利		130,990	11	307,866	1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9,646)	(2)	(34,740)	(2)
6200 管理費用		(72,259)	(6)	(79,65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9,609)	(9)	(167,271)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	3,14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1,514)	(17)	(278,526)	(16)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80,524)	(6)	29,34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6,018	1	494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1,592	1	6,3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25,066	10	(8,39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15,694)	(1)	(17,85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0,071)	(2)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6,911	9	(19,384)	(1)
7900 稅前淨利		36,387	3	9,956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	-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6,387	3	9,956	1
8200 本期淨利		\$ 36,387	3	\$ 9,95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387	3	\$ 9,956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1		\$ 0.0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1		\$ 0.0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經理人：陳志芳



會計主管：汪乃儀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餘 盈餘	權 益	總 額
<u>110 年 1 月 至 12 月</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4,786	\$ 573,779	\$ -	\$ -	(\$ 248,325)	\$ 3,330,240		
本期淨利	-	-	-	-	9,956	9,9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956	9,95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三)(十四) 800	1,271	-	-	-	2,07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四)(十五) -	(248,325)	-	-	248,325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40,000)	-	-	-	(4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60,000	(160,000)	-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 -	984	-	-	-	984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三)(十四) 4,620	4,958	-	-	-	9,578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70,206</u>	<u>\$ 132,667</u>	<u>\$ -</u>	<u>\$ -</u>	<u>\$ 9,956</u>	<u>\$ 3,312,829</u>		
<u>111 年 1 月 至 12 月</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70,206	\$ 132,667	\$ -	\$ -	\$ 9,956	\$ 3,312,829		
本期淨利	-	-	-	-	36,387	36,3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387	36,387		
110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996	-	(996)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	8,960	(8,96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三)(十四) 1,960	1,274	-	-	-	3,23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72,166</u>	<u>\$ 133,941</u>	<u>\$ 996</u>	<u>\$ 8,960</u>	<u>\$ 36,387</u>	<u>\$ 3,352,45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經理人：陳志芳
151



會計主管：汪乃儀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展旺生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387	\$ 9,9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八)(二十一) 205,406	234,64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3,315	4,0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3,1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十九) (2,598)	(11,01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四) -	9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九) 1,301	(9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六(七) (66,643)	-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九) (6,261)	-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6,018)	(495)
利息費用	六(八)(二十) 15,694	17,85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0,07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8,953)	(18,258)
應收票據	(2,367)	1,090
應收帳款	195,853	85,508
其他應收款	(4,465)	1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63)	-
存貨	270,990	(228,843)
預付款項	(18,500)	8,927
其他流動資產	341	(6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9,440)	(121,067)
應付票據	120	(10)
應付帳款	26,555	(72,390)
其他應付款	(16,029)	(54,502)
其他流動負債	(32)	(9,7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93,164	(155,859)
收取之利息	16,018	495
支付之利息	(10,765)	(12,9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8,417	(168,3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94,69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14,06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4,688	-
處分待出售資產之價款	六(七) 329,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0,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33,136)	(90,9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0	95
取得無形資產	(1,039)	(4,628)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7)
存出保證金減少	58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4,098)	18,5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59,000	30,0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六) (59,000)	(3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六) -	3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3)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0,605)	(10,947)
員工行使認股權	3,234	9,57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4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84)	(41,3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26,835	(191,1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91,413	682,5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018,248	\$ 491,41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人：陳志芳
 表人：李春雲

會計主管：汪乃儀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展旺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 月 30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銷售 Carbapenem 學名藥、針劑學名藥、控釋型學名藥、新劑型及新藥開發，以及前述產品之原料藥、賦形劑、中間體物及劑型產品，並提供製藥技術服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4 年 9 月 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待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如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表所列之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

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51年
機器及其他設備	3年~20年
試驗設備	5年~8年
運輸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租賃改良	9年~11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

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所得稅相關法令規定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本公司研究、開發、設計、製造並銷售抗生素原料藥、針劑及其中間體，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勞務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試驗設計(DOE)、製程設計及藥證申請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佔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交付之勞務，因該等勞務係高度相互關聯，故不可區分，辨認為一個履約義務；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提供之勞務，經認定可辨認為個別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合約中每一履約義務。
- (3)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 (4) 客戶合約中若有包含變動對價，於預期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消除，高度很有可能不會導致重大收入迴轉時，則將變動對價包含在交易價格中。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產品效期等因素，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銷售訂單價格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36,33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78	\$ 38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71,510	491,027
定期存款	646,360	-
合計	<u>\$ 1,018,248</u>	<u>\$ 491,41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活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本公司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分別為\$259,750及\$0。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661	\$ 12,575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470	1,470
評價調整	(14,010)	(3,611)
	<u>\$ 6,121</u>	<u>\$ 10,434</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5,000	\$ 15,000
評價調整	17,813	6,637
	<u>\$ 32,813</u>	<u>\$ 21,637</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2,598	\$ 13,813
混合工具	-	(2,801)
合計	<u>\$ 2,598</u>	<u>\$ 11,012</u>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259	\$	892
應收帳款		292,435		488,288
減：備抵損失	(1,934)	(1,934)
	\$	<u>293,760</u>	\$	<u>487,246</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260,848	\$ 3,259	\$ 449,065	\$ 892
30天內	31,574	-	36,868	-
31-90天	13	-	-	-
91-180天	-	-	2,355	-
181天以上	-	-	-	-
	<u>\$ 292,435</u>	<u>\$ 3,259</u>	<u>\$ 488,288</u>	<u>\$ 892</u>

應收帳款帳齡區間之計算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應收票據帳齡區間之計算係以票據到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10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70,704。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259及\$892；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90,501及\$486,354。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u>111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333,692	(\$ 42,074)	\$ 291,618
物料	55,725	(4,765)	50,960
在製品	474,244	(50,592)	423,652
製成品	309,578	(39,472)	270,106
合計	<u>\$ 1,173,239</u>	<u>(\$ 136,903)</u>	<u>\$ 1,036,336</u>

<u>110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369,846	(\$ 26,578)	\$ 343,268
物料	52,162	(4,001)	48,161
在製品	647,839	(43,292)	604,547
製成品	340,089	(28,739)	311,350
合計	<u>\$ 1,409,936</u>	<u>(\$ 102,610)</u>	<u>\$ 1,307,326</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47,928	\$ 1,251,750
存貨跌價損失及回升利益	34,293	(10,481)
報廢損失	15	1,330
未分攤製造費用	87,617	111,454
勞務成本	64,906	81,866
	<u>\$ 1,134,759</u>	<u>\$ 1,435,919</u>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因前期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業已部分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項。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u>公司名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持股比例</u>	<u>帳面金額</u>
子公司：		
松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 40,063
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3%	9,867
合計		<u>\$ 49,930</u>

1.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2月8日成立100%持股子公司—松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60,000。
2.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17日投資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為\$10,000，因與子公司松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共計持有51%股權，故取得控制力，請詳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四)說明。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報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1,015,585	\$ 1,040,662	\$ 47,674	\$ 400	\$ 10,710	\$ 34,691	\$ 269,346	\$ 40,897	\$ 2,459,965
累計折舊	(320,856)	(707,966)	(41,750)	(294)	(8,519)	(25,379)	(180,909)	-	(1,285,673)
	<u>\$ 694,729</u>	<u>\$ 332,696</u>	<u>\$ 5,924</u>	<u>\$ 106</u>	<u>\$ 2,191</u>	<u>\$ 9,312</u>	<u>\$ 88,437</u>	<u>\$ 40,897</u>	<u>\$ 1,174,292</u>
111年									
1月1日	\$ 694,729	\$ 332,696	\$ 5,924	\$ 106	\$ 2,191	\$ 9,312	\$ 88,437	\$ 40,897	\$ 1,174,292
增添	7,243	11,090	525	-	268	124	962	2,622	22,834
處分	-	-	-	-	-	-	(1,801)	-	(1,801)
重分類	14,071	9,323	-	-	-	-	1,918	(24,824)	488
折舊費用	(38,941)	(120,386)	(2,083)	(94)	(1,336)	(3,229)	(25,033)	-	(191,102)
12月31日	<u>\$ 677,102</u>	<u>\$ 232,723</u>	<u>\$ 4,366</u>	<u>\$ 12</u>	<u>\$ 1,123</u>	<u>\$ 6,207</u>	<u>\$ 64,483</u>	<u>\$ 18,695</u>	<u>\$ 1,004,711</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1,036,899	\$ 1,037,950	\$ 47,214	\$ 400	\$ 10,310	\$ 34,815	\$ 267,499	\$ 18,695	\$ 2,453,782
累計折舊	(359,797)	(805,227)	(42,848)	(388)	(9,187)	(28,608)	(203,016)	-	(1,449,071)
	<u>\$ 677,102</u>	<u>\$ 232,723</u>	<u>\$ 4,366</u>	<u>\$ 12</u>	<u>\$ 1,123</u>	<u>\$ 6,207</u>	<u>\$ 64,483</u>	<u>\$ 18,695</u>	<u>\$ 1,004,711</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541,354	\$ 878,913	\$ 45,503	\$ 400	\$ 10,576	\$ 34,573	\$ 274,350	\$ 185,197	\$ 2,970,866
累計折舊	(340,530)	(579,157)	(37,153)	(161)	(6,509)	(22,042)	(159,368)	-	(1,144,920)
	<u>\$ 1,200,824</u>	<u>\$ 299,756</u>	<u>\$ 8,350</u>	<u>\$ 239</u>	<u>\$ 4,067</u>	<u>\$ 12,531</u>	<u>\$ 114,982</u>	<u>\$ 185,197</u>	<u>\$ 1,825,946</u>
110年									
1月1日	\$ 1,200,824	\$ 299,756	\$ 8,350	\$ 239	\$ 4,067	\$ 12,531	\$ 114,982	\$ 185,197	\$ 1,825,946
增添	8,058	35,235	2,171	-	134	118	18,394	12,726	76,836
重分類(註1)	(464,079)	127,235	-	-	-	-	(16,108)	(157,026)	(509,978)
折舊費用	(50,074)	(129,530)	(4,597)	(133)	(2,010)	(3,337)	(28,831)	-	(218,512)
12月31日	<u>\$ 694,729</u>	<u>\$ 332,696</u>	<u>\$ 5,924</u>	<u>\$ 106</u>	<u>\$ 2,191</u>	<u>\$ 9,312</u>	<u>\$ 88,437</u>	<u>\$ 40,897</u>	<u>\$ 1,174,29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015,585	\$ 1,040,662	\$ 47,674	\$ 400	\$ 10,710	\$ 34,691	\$ 269,346	\$ 40,897	\$ 2,459,965
累計折舊	(320,856)	(707,966)	(41,750)	(294)	(8,519)	(25,379)	(180,909)	-	(1,285,673)
	<u>\$ 694,729</u>	<u>\$ 332,696</u>	<u>\$ 5,924</u>	<u>\$ 106</u>	<u>\$ 2,191</u>	<u>\$ 9,312</u>	<u>\$ 88,437</u>	<u>\$ 40,897</u>	<u>\$ 1,174,292</u>

註1：為降低營運成本，提升營運績效於民國110年11月4日經董事會核准決定出售竹南二廠不動產建物及其附屬設備，故將其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註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為降低營運成本並提升營運績效，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4 日經董事會核准決定出售竹南二廠不動產建物及其附屬設備，並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資產，該項交易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 日完成簽約，處分價款 \$610,000(含稅)，該項交易已於 111 年 7 月 15 日完成產權移轉，處分利益為 \$66,643。

1. 待出售非流動之資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514,310

2. 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並未產生減損損失。

3. 以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5 日完成出售竹南二廠，故取消竹南二廠土地租賃合約，該土地使用權帳面金額為 \$150,456，認列租賃修改利益詳附註六(十九)。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243,308	\$ 391,346
房屋	18,088	20,233
運輸設備(公務車)	773	1,061
	<u>\$ 262,169</u>	<u>\$ 412,640</u>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8,061	\$ 8,988
房屋	5,778	6,499
機器設備	-	83
運輸設備(公務車)	465	560
	<u>\$ 14,304</u>	<u>\$ 16,130</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669	\$ 12,94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050	\$ 71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215	\$ 308
租賃修改損益	\$ 6,261	\$ -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810 及 \$0。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2,539 及 \$24,914。

7.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與本公司廠房所座落基地之公告地價或行政院所核定國有土地租金率之調整連結者，民國 111 年第二季因前述租金調整之 \$10,479。

(九) 其他應付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8,363	\$ 47,436
應付設備款	3,133	10,994
應付勞務費	6,874	4,106
應付工程款	474	3,028
應付佣金	606	2,06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000	588
其他	39,544	59,223
	<u>\$ 100,994</u>	<u>\$ 127,440</u>

(十) 應付公司債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公司債	\$ 530,257	\$ 530,257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653)	(6,58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之長期負債	<u>(528,604)</u>	<u>-</u>
	<u>\$ -</u>	<u>\$ 523,675</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5 日發行之 109 年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之說明如下：

(1) 發行總額及面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700,000，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2) 發行期間：3 年，自民國 109 年 5 月 25 日開始至 112 年 5 月 25 日到期。

(3) 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年利率 0%。

- (4)還本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發行辦法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0.7519%，實質收益率為 0.2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 (5)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至到期日(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止，除依法令或辦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並依發行辦法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 (6)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6.25 元，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或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辦法規定之公式調整之。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0 日起，因辦理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及轉增資配發普通股，調整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24.78 元。
 - (7)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8)本公司之贖回權：債券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4 月 15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於集中市場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價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 (9)依發行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
 - (10)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73,7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6,617 仟股。
2. 本公司於前項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9,153。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94%。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本公司業於民國 110 年 8 月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與本公司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並已於民國 110 年 8 月 6 日取得台灣銀行信託部核准函在案。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資產</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3)	\$ 1,301	\$ 1,208
清償損益	<u>93</u>	<u>69</u>	<u>162</u>
	-	1,370	1,370
退回退休基金	<u>-</u>	<u>(1,370)</u>	<u>(1,370)</u>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013 及 \$15,962。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 期間	既得 條件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5.31	87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1.13	1,13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8.17	14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03.30	3,00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08.15	1,586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11.15	320	6 年	滿 2 年既得 50% 滿 3 年既得 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1 年		110 年	
	認股權數 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 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1 月 1 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149	\$ 21.28	3,726	\$ 22.99
本期執行認股權	(196)	16.50	(462)	20.15
本期放棄認股權	(711)	21.37	(1,115)	21.55
12 月 31 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242</u>	21.99	<u>2,149</u>	21.28
12 月 31 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1,242</u>	21.99	<u>1,692</u>	22.55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履約價格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間	履約價格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間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	-	22.2 元 ~24.9 元	11 個月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24.8 元	1 年 3 個月	24.8 元	2 年 3 個月
第六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16.5 元	2 年 7 個月	16.5 元 ~21.1 元	3 年 7 個月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8.03 元及 28.31 元。

4.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股價 (元)</u>	<u>履約 價格 (元)</u>	<u>預期 波動率</u>	<u>預期存 續期間</u>	<u>預期股利</u>	<u>無風 險利率</u>	<u>每單位(股) 公允價值</u>
第四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5.05.31	\$ 23.5	\$22.2 (註)	34.88%	4年	-	0.56%	5.61元
第四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5.05.31	23.5	\$22.2 (註)	35.39%	4年6個月	-	0.60%	6.04元
第四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6.01.13	26.3	24.9 (註)	34.52%	4年	-	0.82%	6.31元
第四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6.01.13	26.3	24.9 (註)	34.22%	4年6個月	-	0.87%	6.66元
第五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6.08.17	23	21.7 (註)	39.36%	4年	-	0.69%	7.26元
第五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6.08.17	23	21.7 (註)	39.36%	4年6個月	-	0.72%	7.70元
第五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7.03.30	26.2	24.8 (註)	38.20%	4年	-	0.64%	8.03元
第五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7.03.30	26.2	24.8 (註)	38.20%	4年6個月	-	0.68%	8.52元
第六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8.08.15	17.4	16.5 (註)	37.36%	4年	-	0.52%	4.42元
第六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8.08.15	17.4	16.5 (註)	37.36%	4年6個月	-	0.53%	4.68元
第六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8.11.05	22.25	21.1 (註)	34.77%	4年	-	0.57%	6.24元
第六次酬勞 性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8.11.05	22.25	21.1 (註)	37.13%	4年6個月	-	0.58%	7.02元

註：民國 110 年 9 月 10 日辦理增資發行新股後調整履約價格。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權益交割	\$ -	\$ 984

(十三) 股本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額定資本額為 \$3,500,000，分為 3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3,172,166。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11 年</u>	<u>110 年</u>
1 月 1 日	\$ 317,020	\$ 300,47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8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96	462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	16,000
12 月 31 日	<u>\$ 317,216</u>	<u>\$ 317,020</u>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u>111 年</u>			
	<u>發行溢價</u>	<u>員工 認股權</u>	<u>認股權</u>	<u>合計</u>
1 月 1 日	\$ 104,478	\$ 21,307	\$ 6,882	\$ 132,667
員工執行認股權	2,166	(892)	-	1,274
12 月 31 日	<u>\$ 106,644</u>	<u>\$ 20,415</u>	<u>\$ 6,882</u>	<u>\$ 133,941</u>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110年		合計
			已失效 認股權	認股權	
1月1日	\$ 543,616	\$ 23,011	\$ 243	\$ 6,909	\$ 573,77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48,082)	-	(243)	-	(248,32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40,000)	-	-	-	(4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0)	-	-	-	(160,0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298	-	-	(27)	1,271
員工執行認股權	7,646	(2,688)	-	-	4,958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	984	-	-	984
12月31日	<u>\$ 104,478</u>	<u>\$ 21,307</u>	<u>\$ -</u>	<u>\$ 6,882</u>	<u>\$ 132,667</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 \$40,000 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約 0.1331 元，該案業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 \$160,000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1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該案業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7 日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

(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依法繳納稅捐，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48,325，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如下：

	110年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	996
特別盈餘公積		8,960
	<u>\$</u>	<u>9,956</u>

(十六) 營業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265,749	\$ 1,743,785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來源可細分如下：

	111 年度	抗生素	其他	合計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客戶合約收入	\$ 972,345	\$ 229,604	\$ 1,201,949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63,800	63,800	
	<u>\$ 972,345</u>	<u>\$ 293,404</u>	<u>\$ 1,265,749</u>	

	110 年度	抗生素	其他	合計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客戶合約收入	\$ 1,215,262	\$ 397,066	\$ 1,612,32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131,457	131,457	
	<u>\$ 1,215,262</u>	<u>\$ 528,523</u>	<u>\$ 1,743,785</u>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合約負債	\$ 64,267	\$ 103,707	\$ 224,774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64,039 及 \$145,331。

3. 研究服務及製程設計收入係本公司提供新藥開發與製程設計所產生之收入，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與 Y 客戶簽訂研究服務及製程設計合約，提供開發新藥 SLC-017 之分析方法、新藥量產前批次製造之產線建置設計及製程確效批次生產之服務。

研究服務及製程設計收入主要係依照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並依照履約義務之進度認列收入，其進度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另新藥量產前批次製造之產線建置完成後，將進行製程確效批次製作。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與 Z 客戶簽訂製程設計合約，提供新藥 SLC-029 建置口服錠劑產線之產品製程設計服務。

製程設計收入主要係依照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並依照履約義務之進度認列收入，其進度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另新藥量產前批次製造之產線建置完成後，將進行製程確效批次製作，本公司將依合約進度認列服務收入。

4. 藥證授權銷售分潤收入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授權某國際知名藥廠在美國境內銷售本公司取得藥證之美洛培南針劑產品之廠商；按合約規定，本公司與該藥廠訂有利潤分成機制，並將按該藥廠銷貨狀況就合約定義之利潤(Netprofit)依約定成數認列收入。

(2) 主要係本公司授權某國際知名藥廠為唯一可在美國境內銷售本公司取得藥證之厄他培南針劑產品之廠商；按合約規定除依時程可收取固定之前期金外，本公司與該藥廠訂有利潤分成機制，並將按該藥廠銷貨狀況就合約定義之利潤(Netprofit)依約定成數認列收入。

(十七) 利息收入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0,809	\$ 4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5,197	10
其他利息收入	12	4
	<u>\$ 16,018</u>	<u>\$ 494</u>

(十八) 其他收入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其他收入－其他	\$ 11,592	\$ 6,371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5,342	\$ 9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3,928	(17,191)
租賃修改利益	6,26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598	11,012
什項支出	(3,063)	(2,306)
	<u>\$ 125,066</u>	<u>(\$ 8,390)</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6	\$ 25
公司債	4,929	4,885
租賃負債	10,669	12,946
商業本票	-	3
	<u>\$ 15,694</u>	<u>\$ 17,859</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70,256	\$	357,829
折舊費用	205,406		234,642
攤銷費用	3,315		4,01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478,977</u>	<u>\$</u>	<u>596,483</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薪資費用	\$ 224,835	\$	289,85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84
勞健保費用	22,643		33,235
退休金費用	11,013		15,962
其他用人費用	11,765		17,797
	<u>\$ 270,256</u>	<u>\$</u>	<u>357,82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00 及 \$35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00 及 \$23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477	\$	2,14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817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3,294</u>		<u>2,149</u>
遞延所得稅：			
虧損扣抵之			
所得稅影響數	(13,294)	(2,149)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3,294)</u>	<u>(</u>	<u>2,149)</u>
所得稅費用	<u>\$ -</u>	<u>\$</u>	<u>-</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	7,277	\$	1,991
算之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5,200		158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86		1,80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817		-
所得稅費用	\$	-	\$	-

3.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所得稅資產金額</u>	<u>年度</u>			
101	\$ 479,494	\$ 423,521	\$ 423,521	民國 111 年			
102	260,568	260,568	260,568	民國 112 年			
103	389,462	389,462	389,462	民國 113 年			
104	453,965	453,965	453,965	民國 114 年			
105	219,185	219,185	219,185	民國 115 年			
107	341,079	341,079	341,079	民國 117 年			
	<u>\$ 2,143,753</u>	<u>\$ 2,087,780</u>	<u>\$ 2,087,780</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所得稅資產金額</u>	<u>年度</u>			
100	\$ 95,636	\$ 75,864	\$ 75,864	民國 110 年			
101	479,494	479,494	479,494	民國 111 年			
102	260,568	260,568	260,568	民國 112 年			
103	389,462	389,462	389,462	民國 113 年			
104	453,965	453,965	453,965	民國 114 年			
105	219,185	219,185	219,185	民國 115 年			
107	341,079	341,079	341,079	民國 117 年			
	<u>\$ 2,239,389</u>	<u>\$ 2,219,617</u>	<u>\$ 2,219,617</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17,517	\$ 158,75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每股盈餘 (元)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36,387	317,024	\$ 0.11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36,387	317,0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387	317,077	\$ 0.11

	<u>110年度</u>		每股盈餘 (元)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9,956	316,738	\$ 0.03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9,956	316,7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805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956	317,543	\$ 0.03

1. 民國 111 年度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予納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2. 民國 110 年度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予納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二十五)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834	\$ 76,836
減：預付設備款減少	(113)	(1,064)
加：期初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4,022	29,228
減：期末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3,607)	(14,022)
本期支付現金	\$ 33,136	\$ 90,978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			
	應付公司債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523,675	\$ 427,577	\$ 113	\$ 951,36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0,605)	(113)	(10,718)
利息支付數	-	(10,669)	-	(10,669)
利息費用攤銷數	4,929	10,669	-	15,59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42,428)	-	(142,428)
111年12月31日	<u>\$ 528,604</u>	<u>\$ 274,544</u>	<u>\$ -</u>	<u>\$ 803,148</u>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公司債	租賃負債	保證金	應付股利	
110年1月1日	\$ 520,861	\$ 438,086	\$ 110	\$ -	\$ 959,05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0,947)	3	-	(10,944)
利息支付數	-	(12,946)	-	-	(12,946)
利息費用攤銷數	4,885	12,946	-	-	17,83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071)	438	-	40,000	38,367
110年12月31日	<u>\$ 523,675</u>	<u>\$ 427,577</u>	<u>\$ 113</u>	<u>\$ 40,000</u>	<u>\$ 991,36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關係人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松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松瑞生技)	本公司直接持股之子公司
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瑞澤生技)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松瑞生技	<u>\$ 1,562</u>	<u>\$ -</u>

主係為出租辦公室及儀器設備之應收款項。

2.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松瑞生技	<u>\$ 6,500</u>	<u>\$ -</u>

主係為出租辦公室及儀器設備之收入。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168	\$ 23,459
股份基礎給付	-	220
合計	<u>\$ 19,168</u>	<u>\$ 23,679</u>

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用途
房屋及建築	\$ 642,671	\$ 656,132	中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
房屋及建築 (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497,581	中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7,887	-	應付公司債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199	履約保證金
活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278	短期借款備償戶
存出保證金	2,399	2,985	履約保證金
	<u>\$ 942,957</u>	<u>\$ 1,168,17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為美金 86 仟元。
-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廠房	\$ 7,230	\$ 7,201
設備	4,725	7,706
總計	<u>\$ 11,955</u>	<u>\$ 14,90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會考量未來期間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透過財務分析以及定期審核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相同。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負債總計	\$ 1,038,395	\$ 1,225,855
資產總計	\$ 4,390,845	\$ 4,538,684
資產負債比率	<u>24%</u>	<u>27%</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38,934	\$ 32,0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8,248	491,4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557,637	11,477
應收票據	3,259	892
應收帳款	290,501	486,35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275	247
存出保證金	2,399	2,985
	<u>\$ 1,917,253</u>	<u>\$ 1,025,439</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u>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20	\$ -
應付帳款	69,750	43,195
其他應付款	100,994	127,440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28,604	523,675
存入保證金	-	113
	<u>\$ 699,468</u>	<u>\$ 694,423</u>
租賃負債	<u>\$ 274,544</u>	<u>\$ 427,577</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u>111年12月31日</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527	30.71	\$	1,244,584
歐元:新台幣	91	32.72		2,97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9	30.71		6,1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27	30.71		31,539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018	27.68 \$	637,138
歐元：新台幣	55	31.32	1,72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77	27.68	10,4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4	27.68	8,415
歐元：新台幣	26	31.32	814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辨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產品係全球銷售，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3,928及(\$17,191)。
-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u>111 年度</u>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變動幅度</u>	<u>(損)益影響</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446	\$	-
歐元：新台幣	1%	3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15)		-

		<u>110 年度</u>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變動幅度</u>	<u>(損)益影響</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371	\$	-
歐元：新台幣	1%	17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0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84		-
歐元：新台幣	1%	8		-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減損評估：
- (1)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2)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

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3)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4)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D.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信用風險減損評估：

(1) 本公司按客戶之帳齡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2) 本公司納入外部市場研究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1020%	\$ 264,106	\$ 269
逾期 1-30 天	3.6105%	31,574	1,140
逾期 31-90 天	3.6105%	13	-
逾期 91-180 天	5.8750%	-	-
逾期 181-270 天	10.1720%	-	-
逾期 271-360 天	22.6330%	-	-
逾期超過 360 天	100.0000%	-	-
合計		<u>\$ 295,693</u>	<u>\$ 1,409</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1020%	\$ 449,957	\$ 459
逾期 1-30 天	3.6190%	36,868	1,335
逾期 31-90 天	3.6190%	-	-
逾期 91-180 天	5.9450%	2,355	140
逾期 181-270 天	10.3800%	-	-
逾期 271-360 天	26.3040%	-	-
逾期超過 360 天	100.0000%	-	-
合計		<u>\$ 489,180</u>	<u>\$ 1,934</u>

(3)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1月1日/12月31日	\$ 1,934	\$ -
	<u>110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1月1日	\$ 5,074	\$ -
減損失迴轉	(3,140)	-
12月31日	\$ 1,934	\$ -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執行，並由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B. 本公司週轉金及中長期借款未動用額度明細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60,000		\$ 444,000	
一年以上到期	-		-	
	<u>\$ 760,000</u>		<u>\$ 444,000</u>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以未折現金額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3個月</u>				
<u>111年12月31日</u>	<u>3個月以下</u>	<u>至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帳面金額</u>	
應付票據	\$ 120	\$ -	\$ -	\$ -	\$ 120	
應付帳款	66,524	3,226	-	-	69,750	
其他應付款	68,255	32,739	-	-	100,994	
其他流動負債	116	-	-	-	116	
租賃負債	4,842	14,453	57,242	374,872	451,409	
應付公司債	-	530,257	-	-	530,257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3個月</u>				
<u>110年12月31日</u>	<u>3個月以下</u>	<u>至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帳面金額</u>	
應付帳款	\$ 38,319	\$ 4,876	\$ -	\$ -	\$ 43,195	
其他應付款	102,592	24,848	-	-	127,440	
其他流動負債	148	-	-	-	148	
租賃負債	5,947	17,806	85,650	622,725	732,128	
應付公司債	-	-	530,257	-	530,257	
存入保證金	-	113	-	-	113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3.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公允價值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528,604	\$ -	\$ 527,616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公允價值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523,675	\$ -	\$ 526,668	\$ -

(2)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計其公允價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8,934	-	-	38,934
合計	\$ 38,934	\$ -	\$ -	\$ 38,934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2,071	-	-	32,071
	\$ 32,071	\$ -	\$ -	\$ 32,071

5.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屬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者採用收盤價。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110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波動率	± 5%	\$ 53	\$ -	\$ -	\$ -

(四) 民國 111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對本公司營運影響說明

經本公司評估後，民國 111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對本公司之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持續追蹤疫情發展以及時調整營運策略因應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2,911,016	3,099,020	188,004	6.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4,292	1,004,711	(169,581)	(14.44)
無形資產		7,777	5,501	(2,276)	(29.27)
其他資產		445,599	299,544	(146,055)	(32.78)
資產總額		4,538,684	4,408,776	(129,908)	(2.86)
流動負債		298,254	778,489	480,235	161.02
非流動負債		927,601	263,332	(664,269)	(71.61)
負債總額		1,225,855	1,041,821	(184,034)	(15.01)
股本		3,170,206	3,172,166	1,960	0.06
資本公積		132,667	133,941	1,274	0.96
保留盈餘		9,956	46,343	36,387	365.48
非控制權益		0	14,505	14,505	-
股東權益總額		3,312,829	3,366,955	54,126	1.63

重大變動說明：(變動比率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元以上)

1. 其他資產減少：係因111年處份竹南二廠減少土地租賃產生之使用權資產，故使其他資產減少。
2. 流動負債增加、非流動負債減少：係因109年度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於111年5月到期，故將之轉列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故使使流動負債增加、非流動負債減少。
3. 保留盈餘增加：係因111年本期淨利增加。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743,785	1,265,749	(478,036)	(27.41)
營業成本		1,435,919	1,134,759	(301,160)	(20.97)
營業毛利(毛損)		307,866	130,990	(176,876)	(57.45)
營業費用		278,526	225,245	(53,281)	(19.13)
營業利益(損失)		29,340	(94,255)	(123,595)	(421.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384)	130,565	149,949	773.57
稅前淨利(損)		9,956	36,310	26,354	264.70
本期淨利(損)		9,956	36,310	26,354	264.70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0	0	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956	36,310	26,354	264.70

重大變動說明：(變動比率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元以上)

-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減少：主要因原料持續漲價，公司調整銷售策略，減少低價客戶出貨，致111年度之營業表現下降。
- 2.營業外收入增加、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增加及本期綜合損益增加：主係本公司調整廠區精簡配置，處份竹南二廠利益及美金匯兌利益。
- 3.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增加及本期綜合損益增加：綜上因素產品組合改變及業外收入增加，致本年度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增加。

2.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松瑞藥近年積極進行厄他培南全球佈局，於近年完成第一大市場-美國市場佈局後，於 111 年亦完成全球第二大市場-中國市場之佈局，同年，亦與歐洲、南美洲、南非、紐澳等市場的行銷夥伴簽訂，展開厄他培南的藥品註冊。松瑞藥過往已簽訂之合作夥伴的註冊案，也在各國陸續核准，預期 112 年松瑞藥的厄他培南將在全球更多國家上市，持續擴張全球市場版圖。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68,338)	581,772	750,110	445.6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8,530	20,292	1,762	9.51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41,366)	(7,484)	33,882	81.91
重大變動說明：(增減比率達 20%以上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 111 年改變銷售組合減短收款天數，應收帳款收款情形良好，且 111 年陸續消化提前備貨之原物料庫存，減少存貨支出，故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增加。					
2.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 110 年因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使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111 年無此情形。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資金已由營運所產生之自有資金支應，且本公司與往來銀行皆維持良好關係，故尚無資金不足之情況。

3. 未來一年（112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A)	預計全年營業活動流量(B)	預計全年投資活動流量(C)	預計全年籌資活動流量(D)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E)=(A)+(B)+(C)+(D)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85,993	186,967	(19,264)	(530,257)	723,439	不適用	不適用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B. 營業活動：主係 112 年度營運收現。						
C. 投資活動：主係廠區設備汰舊換新之固定支出。						
D. 籌資活動：主係償還國內第二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本息。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主要係廠區設備汰舊換新之固定支出及南科二廠、竹南一廠生產製程設備改善與客戶合作之專案類資本支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在 2022 年 2 月成立松瑞生技子公司，除了延續原本的產品開發，也積極進行其他利基型製劑藥物產品之評選及開發，目前子公司開發產品線包括小分子藥物及胜肽類藥物產品等。松瑞藥並於 2022 年末轉投資瑞澤生技(股)，以多角化經營、增加收益來源，參與台灣藥品及健康產品之銷售通路經營。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1 年度之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別為 16,095 仟元及 15,694 仟元，分別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1.27%及 1.23%，其利率波動對本公司整體獲利能力影響不大。惟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擴大、資金需求增加，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利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俾利取得較低成本之資金，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 111 年度之兌換利益為 53,928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4.26%。本公司進貨及銷貨以美元為主要收付貨幣，為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所造成之影響，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本公司除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外幣部位，以償還外幣應付帳款達到自然避險外，另本公司財務部門亦積極蒐集匯率資訊，注意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進而取得較優惠的匯率報價，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受通貨膨脹影響不大，惟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原物料價格變動趨勢，並適當調整銷貨價格及與供應商議價，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且基於保守穩健之原則，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資金貸與他人、從事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相關規範，為日後業務需要時之執行依據，以確保公司最大利益。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已成立研發中心，成立之目的主要因應公司開發技術之需求，並提升研發中心於公司組織中之位階，整合公司相關領域與技術，加強原產品研發能力、開發新領域之產品，並著重長期研發布局與專利申請，進而提昇公司產品品質。

未來將會持續積極投入人力、資金及技術於研發中心，109~111 年度投入的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9.8%、9.6%及 9.4%。本公司 112 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 1.28 億元。本公司積極開發胜肽類產品，將利用既有的無菌技術平台去開發高技術門檻及高單價的 SLC-021 針劑及利基學名藥。在開發胜肽類產品製程中，本公司利用了既有技術：包括合成路徑開發，製程技術開發，管柱純化技術開發，RO 濃縮技術開發，結晶型態研究，結晶純化技術開發，凍乾技術開發，胜肽固相合成、製程放大參數研究，無菌製造技術開發，溶劑回收製程開發，cGMP 試產及量產等以外，並同步研發出先進的技術平台：胜肽藥物合成技術平台，並同步申請專利保護松瑞藥的智慧財產權。除了自行開發外，也與業界其他公司合作進行多品項之研究開發，以期增加產品品項，強化公司的市場價值與操作的靈活度。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並即時研擬因應措施，以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進而調整公司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製藥產業之動態，並視情形成立評估小組，研究對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性暨因應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重要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本著穩健踏實永續經營的精神來經營企業，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計畫，惟未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要進貨項目為化學藥劑及觸媒等原料，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向最大供應商採購之進貨金額達本公司進貨淨額分別為 62.9%及 33.8%，呈現進貨較集中的情形，此係因本公司為確保原料品質之穩定性、可靠性及安全性，因此於採購原料時必需優先考量品質能符合公司

之要求，致使選擇與此供應商長期配合往來。此外，本公司與最大供應商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其對本公司產品之交期保持穩定，且本公司為能有效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並已維持至少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以避免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況發生。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 111 年度除客戶 D 公司因美國厄他培南市場需求強勁訂單大幅增加，致銷售金額占年度營收比重達 20% 以上外，其他並無銷貨集中之情形，且隨著本公司新產品陸續開發、業務單位積極擴展客源下，此亦有助於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如下：

1. 針對資安議題所使用之防護工具及基礎設施可有效的防範資安威脅，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發生重要資安風險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2. 本公司所使用之資安防護工具及基礎設施：防火牆、防毒軟體、資料備份、帳號密碼管理、權限管理、不斷電系統、空調設備、門禁設備、滅火器等。
3. 有效防止資安威脅：電腦駭客、電腦病毒、火災、未經授權存取資料、未經授權進入機房、電壓不穩等。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本公司董事會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決議通過設立子公司，子公司名稱為松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9 日決議通過轉投資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松瑞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展旺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漢友財務
管理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香雲

